

公司代码：600726 900937

公司简称：华电能源

华电 B 股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董凤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西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国家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营业总收入为106.7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07亿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8.08亿元。由于公司2020年度出现亏损，且公司2020年底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为此公司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部分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1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装机容量	指	发电设备的额定功率之和
权益装机容量	指	控、参股电厂装机容量乘以控、参股比例之和。
发电量	指	电厂（发电机组）在报告期内生产的电能量，简称“电量”。
上网电量	指	电厂所发并接入电网连接点的计量电量，也称销售电量。
利用小时	指	机组实际发电量折合成机组额定容量时的运行小时数。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电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adian Energ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DEC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董凤亮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西金	战莹
联系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大成街209号	哈尔滨市南岗区大成街209号
电话	0451-58681766	0451-58681872
传真	0451-58681800	0451-58681800
电子信箱	hdenergy@hdenergy.com	hdenergy@hdenergy.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哈尔滨市香坊区高新技术开发区19号楼B座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01
公司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大成街20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01
公司网址	www.hdenergy.com
电子信箱	hdenergy@hdenergy.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管理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电能源	600726	*ST华源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电B股	900937	*ST华电B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外文文化创意园12号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君、张敬、黄文平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0,670,753,412.47	10,828,009,982.85	-1.45	9,806,529,513.95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0,462,435,989.08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6,587,940.50	75,560,196.13	-1,564.51	-761,887,934.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1,481,160.09	-589,615,696.08	不适用	-843,496,001.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154,352.63	1,637,908,364.70	-20.19	2,519,822,297.69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2,353,950.20	1,663,703,930.01	-63.79	1,573,152,738.64
总资产	22,723,956,365.43	23,685,615,745.89	-4.06	25,133,116,932.0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56	0.04	-1,500	-0.39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56	0.04	-1,500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 (元 / 股)	-0.59	-0.30	不适用	-0.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7.67	4.67	减少102.34个百分点	-39.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102.51	-36.43	减少66.08个百分点	-43.4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314,499,413.44	2,139,709,843.09	2,119,691,724.17	3,096,852,43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365,677.26	-349,470,939.92	-484,282,436.73	-449,200,24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1,631,757.50	-362,481,253.42	-497,861,225.02	-472,770,43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479,170,459.06	-328,784,895.47	524,544,124.87	632,224,664.1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78,340.38		505,403,816.07	1,864,878.2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887,788.73		40,614,206.86	42,255,071.7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94,473.12		26,749,762.66	-22.6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200,000.00		7,528,057.48	63,378,926.7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425,893.80		3,478,340.72	-12,229,643.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4,523,062.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330,007.67		-23,230,387.31	-12,524,138.22
所得税影响额	-1,463,268.77		-9,890,967.15	-1,137,004.57
合计	54,893,219.59		665,175,892.21	81,608,067.91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持有黑龙江富电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6.84%股权	5,433,729.12	9,000,000.00	3,566,270.88	3,566,270.88
持有黑龙江省华富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3.5%股权	29,671,365.50	30,000,000.00	328,634.50	328,634.50
黑龙江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4,064,800.00	4,064,800.00	
合计	35,105,094.62	43,064,800.00	7,959,705.38	3,894,905.38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仍然是向本公司发电资产所在的区域销售电力产品和热力产品, 以满足当地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求。公司已成为黑龙江省最大的发电及集中供热运行商, 主要产品为电力、热力, 公司主要业务是向公司发电资产所在的区域销售电力产品和热力产品, 火力发电厂分布在黑龙江省主要中心城市, 风电场分布在黑龙江省各市县。截至报告期, 本公司已投入运行的全资及控股发电厂 9 家, 全部为火力发电厂, 发电装机容量 649 万千瓦, 总供热面积约 1.17 亿平方米。

公司的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发电量(供热量)、电价(热价)及燃料价格等方面。同时技术创新、环境政策、人才队伍等亦会间接影响公司当期业绩和发展潜力。

2、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火力发电、供热业务的主要原材料为煤炭, 主要通过外部采购获得。公司所发电量除满足厂用电外, 主要由省工信委和省级电网公司核定的上网电量并入电网销售, 基准上网电价由国家有权部门批准及调整, 另一部分通过大用户直供的市场交易决定电量和电价水平。在热力销售方面, 公司生产的热水和蒸汽直接供给居民或单位用户, 公司按照供热区域所属地方政府物价管理部门核定的供热价格, 按照供热量从热力终端用户获取供热收入。

采购模式: 通过多元化煤源结构来保证燃料供应的稳定, 为达到节约成本的目的积极开展混配掺烧工作, 通过燃料采购管理制度及燃料采购计划来实施市场化的采购方式, 加强煤炭市场的调研与分析工作, 针对燃料供应商及供应量、质、价, 提出公司燃料采购策略和采购方案。

生产模式: 主要产品为电力、热力, 采用燃煤作为一次能源, 通过煤粉燃烧加热锅炉使锅炉中的水变为高温高压水蒸汽, 利用蒸汽推动汽轮机发电; 同时, 将汽轮机中段乏汽导入热力供应系统中。

销售模式: 电力销售上, 主要的电力销售对象为国家电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有部分电量采取大用户直供市场化销售; 热力销售上, 将生产的热力直接对用户销售或与热力公司或工业蒸汽客户签订的供热、供蒸汽合同约定的供热量和工业蒸汽量组织供应。公司主要通过对全资、控股子公司及联营公司的投资经营上述业务。

3、行业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底, 全国的发电装机容量约为 220,058 万千瓦, 同比增长 9.5%。其中, 火力发电的装机容量约为 124,517 万千瓦, 同比增长约 4.7%, 占全部装机容量的约 56.58%; 水力发电的装机容量约为 37,016 万千瓦, 同比增长 3.4%, 占全部装机容量的约为 16.82%。全国 6,000 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利用小时为 3,758 小时, 同比减少 70 小时, 其中, 火电的利用小时为 4,216 小时, 同比减少 92 小时。

截止 2020 年末, 黑龙江省总发电装机容量 3535.92 万千瓦。其中: 水电 101.29 万千瓦, 占比 2.86%; 风电 685.65 万千瓦, 占比 19.39%; 光伏 237.99 万千瓦, 占比 6.73%; 火电 2415.89 万千瓦(煤电 2220.35 万千瓦, 生物质 132.38 万千瓦), 占比 68.32%。2020 年黑龙江省全社会用电量 1014.4 亿千瓦时, 同比增长 1.89%。受省内用电需求不足、用电增长缓慢、新能源机组大量投产影响, 电力供需矛盾比较突出。省内煤炭供应紧张形势没有明显改变, 火电机组利用小时继续维持低位运行, 火电企业面临利润下滑甚至亏损的巨大压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贯彻落实国家淘汰落后产能的相关要求, 根据公司实际, 按照国务院国资委、国家能源局、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有关文件要求, 牡二电厂 5 号机组 2020 年需实施关停, 牡二电厂 5 号机组是原苏联设计的 210MW 纯凝发电机组, 投产于 1990 年 10 月, 现已连续运行 30 年, 按照国家《电力业务许可证管理规定》, 2020 年 10 月 30 日达到设计寿命, 该事项已经公司十届三次董事会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10 月 31 日、12 月 1 日公告。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是形成发电、供热、煤炭、工程“四位一体”产业格局。经过近年来的不断优化转型，公司的主营业务已从单纯的发电、供热有效拓展为集发电、供热、煤炭、工程板块“四位一体”的产业格局，公司已成为黑龙江省最大的发电及集中供热运营商。在创造可持续价值理念指引下，公司通过不断创新运作，电、热源结构得到不断优化；煤炭板块产销、资源保障及创效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工程及物资配套板块运营起步稳健、发展迅速，初步形成了相互支撑、优势互补、协同发展的良好局面，为公司未来实现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二是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自上市以来，始终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加强公司规范运作，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保障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是大股东的强有力支持。公司的经营与发展一直受到大股东——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的大力支持。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落实董事会的各项工作部署，全力以赴抓经营，凝心聚力谋发展，锐意进取促改革，落实责任保安全。

在经营方面，2020 年公司全资及控股电厂完成发电量 259.45 亿千瓦时，同比下降 3.84%；上网电量 232.34 亿千瓦时，同比减少 4.19%；公司机组含税平均上网电价 371.41 元/千千瓦时。机组利用小时完成 3,874 小时，全年售热量完成 5,589 万吉焦，生产煤炭 157 万吨。截至 2020 年底，公司发电装机容量 649 万千瓦，总供热面积达 1.17 亿平方米。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27.24 亿元，比 2019 年末的 236.86 亿元下降了 4.06%；股东权益为 6.02 亿元，比 2019 年末的 16.64 亿元下降了 63.79%。

2020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6.71 亿元，完成董事会年初制定目标（106.54 亿元）的 100.16%，比 2019 年的 108.28 亿元减少了 1.45%；实现净利润 -11.07 亿元，相比 2019 年的 0.76 亿元减少了 1,564.51%。基本每股收益为 -0.56 元，每股净资产为 0.31 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0,670,753,412.47	10,828,009,982.85	-1.45
营业成本	10,806,544,252.40	10,199,339,673.11	5.95
销售费用	8,961,527.43	8,956,202.08	0.06
管理费用	68,640,569.80	59,574,615.55	15.22
研发费用	10,514,166.43	11,167,865.86	-5.85
财务费用	844,945,221.39	889,887,959.62	-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154,352.63	1,637,908,364.70	-2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100,950.74	-386,846,448.69	22.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624,794.52	-1,566,005,142.41	-48.87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 2020 年度营业收入为 106.71 亿元，同比降低 1.45%，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发电量减少所致。

2、公司 2020 年主营业务成本为 108.07 亿元，同比升高 5.95%，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煤炭价格上涨影响燃料费增加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售电	7,635,979,096.56	7,326,414,345.43	4.05	-0.92	3.63	减少 4.05 个百分点
供热	2,558,707,284.38	3,190,835,958.02	-24.71	4.03	16.69	减少 13.53 个百分点
电表销售	1,260,117.05	10,731,312.84	-751.61	-97.36	-73.29	减少 767.32 个百分点
煤炭销售	96,482,405.35	74,664,625.51	22.61	-7.91	-4.86	减少 2.48 个百分点
工程施工及其他服务	79,777,580.57	54,326,958.93	31.90	-65.70	-72.06	增加 15.5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黑龙江	10,273,659,204.82	10,583,832,283.97	-3.02	-1.33	5.76	减少 6.90 个百分点
北京	2,064,873.74	-1,523,708.75	173.79	-94.10	-104.89	增加 162.88 个百分点
内蒙古	96,482,405.35	74,664,625.51	22.61	-7.91	-4.86	减少 2.48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电量	万千瓦时	2,594,513	2,323,407	-	-3.84	-4.19	-
供热量	万吉焦	5,849	5,589	-	11.62	9.18	-
电能表	万块	0.13	0.13	7.09	-99.14	-99.35	28.91
煤炭	万吨	157.23	154.76	2.91	-1.76	-8.16	182.52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售电	主营业务成本	7,326,414,345.43	68.75	7,069,773,640.71	69.88	3.63	-
供热	主营业务成本	3,190,835,958.02	29.94	2,734,360,981.72	27.02	16.69	-

电表销售	主营业务成本	10,731,312.84	0.10	40,170,716.42	0.40	-73.29	因突发新冠疫情导致市场需求不足，生产销售明显减少，导致成本减少。
煤炭销售	主营业务成本	74,664,625.51	0.70	78,481,560.23	0.78	-4.86	-
工程施工	主营业务成本	54,326,958.93	0.51	194,432,268.60	1.92	-72.06	受疫情和所属行业市场容量影响，承接项目减少，导致成本减少。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17,363.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3.3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63,867.4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7.82%；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费用增长 0.06%，与上年持平；

(2) 管理费用增加 15.22%，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进入清算状态，工资在管理费用中核算及上一报告期公司本部冲销煤炭企业委托管理费所致。

(1)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0,514,166.43
研发投入合计	10,514,166.4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10%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9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03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1) 2020 年，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 13.07 亿元，同比减少了 3.30 亿元，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购买商品、劳务支出增加导致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2) 2020 年，本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 4.74 亿元，同比增加了 0.87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公司支付基建及技改项目投资款同比减少及上一报告期公司处置持有的华电置业、华电煤业股权，取得股权款所致。

(3) 2020 年，本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 8.01 亿元，同比减少了 7.65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25,205,127.36	0.11	38,803,077.04	0.16	-35.04	应收票据减少 35.04%，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于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较大的，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的应收票据，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列报金额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603,576,102.10	2.66	438,536,792.38	1.85	37.63	应收款项融资增加 37.63%，原因同应收票据；
其他应收款	11,929,579.80	0.05	20,586,605.73	0.09	-42.05	其他应收款减少 42.05%，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应收非生产用能款减少所致；
存货	635,148,647.73	2.80	471,305,483.01	1.99	34.76	存货增加 34.75%，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电厂燃煤库存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42,801.23	0.05	2,996.41	-	351,747.75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 351747.75%，主要是是因为本报告期按照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将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利的应收账款根据其流动性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列报所致；
短期借款	5,256,533,029.11	23.13	7,726,843,233.57	32.62	-31.97	短期借款减少 31.97%，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优化融资结构，调整短期借款和中长期借款比例所致；
应付票据	463,832,388.68	2.04	861,154,092.48	3.64	-46.14	应付票据减少 46.14%，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预收账款	-	-	853,311,508.17	3.60	-100	预收账款减少 100%，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按照新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将预收的热费等款项及其对应的增值税分别调整至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列报所致；
递延收益	239,633,593.09	1.05	629,450,592.45	2.66	-61.93	递延收益减少 61.93%，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按照新收入准则相关

						规定,将递延收益中预收的供热管网初始配套费根据其流动性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和其他非流动负债列报所致;
合同负债	982,003,551.04	4.32	-	-	-	合同负债增加 9.82 亿元,原因同预收账款和递延收益;
应交税费	69,067,571.95	0.30	123,250,060.85	0.52	-43.96	应交税费减少 43.96%,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35,986,593.50	7.64	3,944,063,245.75	16.65	-55.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 55.98%,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6,621,777.06	0.21	19,774,197.70	0.08	135.77	其他流动负债增加 135.77%,原因同预收账款;
长期借款	10,097,231,352.90	44.43	4,179,939,476.17	17.65	141.56	长期借款增加 141.56%,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优化融资结构,调整短期借款和中长期借款比例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8,511,340.02	0.08	-648,520.00	-	2,954.40	其他综合收益增加 2954.40%,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参股单位持有的股票价值变动影响其他综合收益增加所致;
未分配利润	-3,341,041,347.86	-14.70	-2,234,453,407.36	-9.43	-49.52	未分配利润减少 49.52%,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亏损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2,772.34	开立保函保证金、被冻结
应收账款	276,018,546.09	热费、电费收费权质押借款
固定资产	2,139,917,841.52	售后回租资产、借款抵押
<u>合计</u>	<u>2,425,939,159.95</u>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从事发电业务,详情如下:

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 /发电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外购电量(如有)(万千瓦时)			上网 电价 (元/兆 瓦时)	售电 价(元/ 兆瓦 时)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 同期	同比	今年	今年
黑龙江省	2,594,513	2,698,203	-3.84	2,323,407	2,424,895	-4.19	2,323,407	2,424,895	-4.19				371.41	371.41
火电	2,594,513	2,698,203	-3.84	2,323,407	2,424,895	-4.19	2,323,407	2,424,895	-4.19				371.41	371.41
风电														
水电														
光伏发电														
其他														
合计	2,594,513	2,698,203	-3.84	2,323,407	2,424,895	-4.19	2,323,407	2,424,895	-4.19				371.41	371.41

2. 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售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火电	2,594,513	-3.84	2,323,407	-4.19	7,635,979,096.56	7,707,178,744.22	-0.92	主营业务成本	7,322,675,120.36	68.71	7,066,158,487.71	69.84	3.63
风电													
水电													
光伏发电													
其他									3,739,225.07	0.04	3,615,153.00	0.04	3.43

外购电 (如有)	—	—	—	—									
合计	2,594,513	-3.84	2,323,407	-4.19	7,635,979,096.56	7,707,178,744.22	-0.92	-	7,326,414,345.43	68.75	7,069,773,640.71	69.88	7.06

3. 装机容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全资电厂及控股公司发电机组详细情况

单位：兆瓦（MW）

序号	电厂（公司）	装机容量	本公司拥有权益	机组构成
1	哈尔滨第三发电厂	1600	100%	2×200+2×600
2	牡丹江第二发电厂	1010	100%	210MW×1+200MW×1+300MW×2
3	哈尔滨热电厂	350	100%	1×350
4	富拉尔基发电厂	1200	100%	6×200
5	富拉尔基热电厂	425	100%	3×25+1×350
6	佳木斯热电厂	600	100%	2×300
7	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600	53.32%	2×300
8	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	102	56.63%	3×25+1×15+1×12
9	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	600	90.50%	2×300
10	合计	6487	6316	

4. 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综合供电煤耗完成 303.03 克/千瓦时，同比下降 1.51 克/千瓦时；综合厂用电率完成 10.45%，同比升高 0.32 个百分点；利用小时完成 3,874 小时，比去年同期减少 3.85 小时。

5. 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报告期内用于发电、供热及煤矿项目的基建以及前期项目投资 0.08 亿元，用于发电及供热技术改造项目投资 2.95 亿元，资金主要来源于本公司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

6. 电力市场化交易（单位：万千瓦时）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	上年度	同比变动
市场化交易的总电量	975,401	619,754	57.39%
总上网电量	2,323,407	2,424,895	-4.19%
占比	41.98%	25.56%	增加 16.42 个百分点

7. 售电业务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0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为 15.47 亿元，比年初增加 0.40 亿元，主要是由于：一是本报告期公司参股单位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黑河市兴边矿业有限公司本期盈利；二是本报告期公司参股单位北京中电恒基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股票增值所致。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投资建设华电能源富拉尔基发电厂向齐齐哈尔市中心城区供热项目，该事项已经公司十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25 日公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0 年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 0.43 亿元，比年初增加 796 万元。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6,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55%。该公司主要从事新型环保能源、垃圾发电的开发和利用等。公司总资产 55.34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1,178.46 万元，目前正处于清算中。

黑龙江龙电电气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5,3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85.71%。该公司主要从事机电一体化、经营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等。公司总资产 10,657.93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2,920.12 万元。

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50,58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90.50%。该公司主要从事热电项目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公司总资产 180,564.86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1,900.04 万元。

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 50,92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53.32%。该公司主要从事发电、供热、电力技术咨询服务和开发、仓储以及科技产品推广。公司总资产 283,725.73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11,583.10 万元。

华电彰武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3,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90%。彰武公司为 2008 年 6 月设立的项目公司，该公司一期工程拟建设 2×60 万千瓦火电机组，目前处于清算中。

陈巴尔虎旗天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 6,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该公司主要从事煤炭生产。公司总资产 13,405.73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2,821.86 万元。

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16,667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该公司主要从事工程技术。公司总资产 44,522.34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154.71 万元。

黑龙江富达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5,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51%。该公司主要从事投资业务。公司总资产 18,029.06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827.03 万元。

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12,699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56.63%。该公司主要从事电、热力生产。公司总资产 39,838.74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158.57 万元。

黑龙江省龙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3,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100%，该公司主要从事经销煤炭、重油电站设备、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及配件、自动化设备等，公司总资产 8,751.65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12.47 万元。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147,270.68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20.92%，该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热力的生产与销售，公司总资产 2,045,475.38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5,481.15 万元。

黑河市兴边矿业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16,98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30%。该公司主要从事煤炭生产。公司总资产 43,161 万元，报告期内净利润 1,607.51 万元。

北京优邦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3,0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40%，该公司主要从事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销售电子产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矿产资源勘探技术开发，公司总资产 3,056.01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0 万元。

哈尔滨市哈发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金 6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23%，该公司主要从事供热、热网、热力产品销售，公司总资产 6,265.75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347.77 万元。

北京中电恒基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6,144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 47.30%，该公司主要从事能源及环保工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投资管理；房屋租赁经营；物业管理。公司总资产 49,007.56 万元，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313.11 万元。

二、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 10%以上数据
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本报告期实现的净利润对公司利润影响超过 10%，指标详见前述。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一是公司产业布局、资产结构与能源行业发展方向之间的矛盾进一步加剧。公司存量煤电机组比重过大，上市公司装机结构单一，在役运行的 30 台机组全部为煤电装机，适应碳达峰、碳中和的要求，推动绿色转型升级的任务十分艰巨、十分紧迫。

二是存量资产质量和市场化改革方向之间的矛盾进一步加剧。电力市场化改革的本质是市场竞争，资产质量是企业竞争力的核心要素之一。公司老小火电机组过多，单机平均容量仅为 23.3 万千瓦，30 万千瓦以下机组 19 台，还有 8 台 2.5 万千瓦小机组，运行超过 30 年的机组 10 台，在区域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于局面。

三是区域经济发展带来的生产经营要素之间的矛盾进一步加剧。

区域经济发展相对滞后，用电需求不足，发电装机过剩，煤机利用小时处于低位运行，发电市场竞争加剧。黑龙江省每年近 40%的煤炭需从省外调入，且调入渠道单一，煤炭价格走势与全国大环境相背离，煤价持续高位上涨，呈现出“量难保、价难控”的不利局面，而电热价格无法传导。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坚持新发展理念，统筹推进强党建、推发展、深改革、抓管理、增效益、保安全，突出抓好绿色转型、资产提质、管理提效、经营改善，确保全面完成年度各项目标任务。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在外部条件不发生较大变化情况下，2021 年公司预计完成发电量 257.45 亿千瓦时，售热量完成 6120 万吉焦，营业收入完成 106 亿元。

2021 年，公司将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着力强化安全生产，持续提升安全保障能力

一是强化各级安全责任落实。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严格执行安全“一票否决”，坚决把各级安全责任落实到位。二是强化疫情常态化防控。始终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克服麻痹思想、侥幸心理、松劲心态，确保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和职工生命安全、身体健康，确保城市生命线的稳定运行。三是强化安全风险管控。持续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扎实推动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的健全落地和有效运转，紧紧围绕履职尽责抓监督、严考核，着力推进安全意识、管理体制、风险隐患管控水平全面提升。四是强化供热民生保障。充分认识供热安全的民生重任，全力提升供热保障能力，突出抓好煤炭供应、供热质量提升及舆情风险防控、应急处置等重点工作，坚决防止出现大面积、长时间停热事件，维护华电供热品牌形象。五是强化生态环保治理。强化生态环保责任体系建设，增强环境守法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持续抓好环保综合评价发现问题整改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有关要求，积极跟进应对全国碳市场发展变化。加强环保数据监管和环保设施运行维护，切实履行好央企的生态环境社会责任。

二、着力抓好提质增效，确保完成年度经营目标任务。

一是牢牢抓住电煤保供控价这个主要经营矛盾。按照“紧盯长协、抓好拓源、优化要素、落实掺烧”总体思路，全力应对区域煤炭资源短缺局面。拓展俄煤采购渠道，努力增加俄煤采购量，力争全年采购俄煤 200 万吨。确保长协煤兑现率达到 100%，继续做好大客户开拓工作，深化市场煤常态化采购机制，进一步加大低质低价煤掺烧力度，多措并举全力控制电煤成本。

二是抓好市场开拓。全力争取优先发电权计划，切实将富发全容量优先发电权计划、牡二#5 机组关停补偿电量计划落实到位，积极争取发电侧节能降耗政策奖励电量，确保计划利用小时高于省内四大集团平均值。注重量价统筹，认真做好大客户及跨省外送市场交易工作，交易电量占比不低于参与容量占比，交易电价降幅不高于四大集团平均水平。深入研究辅助服务市场新规则，科学调整完善应对策略和措施，积极推动哈三、牡二、哈热汽轮机切缸及牡二、齐热电锅炉灵活性改造，进一步提高辅助服务能力。

三是努力开辟多种融资渠道，加强成本管控。积极推进融资租赁和华电保理业务，探讨发行永续债，降低资产负债率，缓解资金压力。进一步强化预算刚性原则，坚决压缩一切不必要的开支，建立健全成本费用控制责任落实机制和内部预算约束机制，确保各项成本费用指标同比优化。

四是抓好政策争取。与省内用煤企业多层级向省政府反映煤炭量紧价高等实际困难，努力争取俄煤常态化进口政策及主要俄煤供应商特殊额度。继续推动煤热价格联动，向地方政府反映供热经营亏损的实际困难，争取热价上调或供热补贴。加强政策研究，合理进行财税策划，争取各类税收优惠和政策补贴，确保政策红利应享尽享。

三、着力推进结构调整，加快高质量转型发展步伐。

一是着力推进“十四五”规划编制。落实公司“十四五”规划指导思想和发展原则，加强与地方规划对接协同，科学谋划公司“十四五”乃至更长一段时期的发展规划，确保规划与中央精神一致，符合能源行业和公司实际，推动公司结构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二是着力推进存量资产结构优化。充分利用国家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利时机，尽早剥离高能耗、盈利能力差的低效火电资产，完成牡二#6、#7 机组、富热 3 台 2.5 万千瓦机组、哈三#1、#2 机组关停方案制定工作，适时启动，优化公司装机结构。推进低效无效资产处置，启动参股小煤矿股权处置工作，尽快完成新世纪能源公司清算处置，推动非经营性房产盘活，提高资产运营质量。全力推进富发长距离供热项目，确保按期投运并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四、着力推动管理提升，进一步提升管理效能。

一是深入推动精益化管理。深化全方位对标，用好区域两级对标平台，积极向区域先进企业看齐。强化入厂标煤单价、厂炉煤热值差区域对标，挖掘降本节支潜力。继续推动检修管理专项提升，促进检修工艺和设备可靠性的双提升。加强技改、工程项目全过程管理，建立长效机制。年内完成财务共享分中心建设，促进财务管理转型升级。二是深入推动供热管理提升。深化“两型两化”供热管理，以数字化建设为抓手，以标准站建设为示范，强化供热精益化管理，促进供热质量效益双提升，进一步提高供热的效益贡献度。抓好热网系统运行效率提升，做好用户侧管理、系统平衡及网源协同等工作，有效降低供热“三耗”。三是深入推动“依法经营、依规治企”。全面落实法治建设主体责任，巩固提升“依法经营、依规治企”工作成效。持续加强制度建设，

以制度执行力的提高促进企业治理能力的提升。推进完善入厂煤监督体系，入厂煤机械采制样设备纳入企业生产关键设备管理序列，适采煤机采率要达到 100%。继续抓好供热末端热费核减、关停栓及关口热计量管理，加强供热稽查。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电力市场方面，省内用电需求不足，新增装机不断增加，省网电力供大于求的矛盾将更加突出。经营性电力用户发用电计划全面放开，大用户直接交易规模继续扩大，全省电力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特别是“碳达峰、碳中和”节能减排大背景下，优先发展风光电新能源。传统煤电机组利用小时将进一步下降。辅助服务运行规则调整，电网深调压力不断增加，经营压力进一步加大。

煤炭市场方面，受煤炭去产能、主要电煤供应商减量提价等因素叠加影响，龙江区域煤炭市场仍将维持高价运行，公司电煤成本控制难度加大。

供热市场方面，受我省经济发展滞后影响，开发商建设积极性不足，存量热负荷关栓率较高，采暖供热市场增速明显放缓。社会对供热民生的关注度不断提高，地方政府要求供热企业由达标供热向满意供热转变，公司保民生、保供热的社会责任日益加大，推动老小火电机组退出、优化公司装机结构受到制约。

财务风险较大，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高位，经营绩效不佳，资本运作、权益融资受限，公司在与金融机构合作中的话语权和筹码较少，信用评级和授信也受到一定影响，保障资金链安全和融资成本管控压力较大，投资能力受限，转型发展面临很大困难。

环保风险，国家在大气、土壤、水污染防治等方面的要求日趋严格，环保综合行政执法力度将会持续加大，对公司生产、安全、环保投入等各项工作提出更高的要求。虽然公司发电机组均已完成了超低排放等环保改造，符合国家环保排放标准，但不排除环保设施发生故障导致短期超标排放的风险。《碳排放交易管理办法（试行）》已于 2 月 1 日起施行，新《安全生产法》即将发布，公司安全环保工作面临着新的挑战。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2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交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利润分配制度。2013 年公司章程相关分红政策条款进行了修订，并经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符合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公司 2020 年度亏损，且公司 2020 年底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为此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

						率(%)
2020 年	0	0	0	0	-1,106,587,940.50	0
2019 年	0	0	0	0	75,560,196.13	0
2018 年	0	0	0	0	-761,887,934.05	0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纳入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资产评估范围的铁岭公司 18 处房屋和华电检修 3 处房屋，若因尚未完成所有权转移登记或未取得所有权证书的原因而给铁岭公司造成资产价值减少或其他损失，本公司将以适当方式按持有铁岭公司的股权比例给予金山股份相应的现金补偿。	长期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按照新收入准则规定将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利的应收账款根据其流动性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并计提相应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020年1月1日调减合并应收账款 27,854,574.07 元，调增合同资产 27,697,294.70 元，调增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279.37 元。
按照新收入准则规定对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进行了重分类，根据其流动性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和其他非流动负债。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中的增值税部分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2020年1月1日调减合并预收款项 853,311,508.17 元，调减递延收益 369,777,337.47 元，调增合同负债 883,352,024.37 元，调增其他非流动负债 313,439,553.54 元，调增其他流动负债 26,297,267.73 元。 2020年1月1日调减母公司预收款项 539,005,458.90 元，调减递延收益 221,563,302.14 元，调增合同负债 545,598,126.70 元，调增其他非流动负债 196,716,880.67 元，调增其他流动负债 18,253,753.67 元。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9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九届十九次董事会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继续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年报和内控审计机构。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5 日、5 月 22 日公告。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龙电电气有限公司向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递交起诉状，起诉被告为北方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和北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4 月 1 日电气公司收到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邮寄来的诉讼费预缴通知单。该案件目前一审尚未开庭。	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2 日公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20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向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德清县宇生粮油有限责任公司、马洪海、张甲亮和马德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陈巴尔虎旗天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为第三人。12 月 3 日公司收到本案诉讼费预缴通知单，该诉讼法院已受理，尚未开庭。	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5 日公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全资电厂——牡丹江第二发电厂 2020 年 6 月 17 日向牡丹江市爱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被告牡丹江市瑞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 月 10 日，法院受理此案。目前案件正在执行中。	详见公司 2021 年 2 月 25 日公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20 年 7 月 8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龙电电气有限公司向本溪市明山区人民法院递交起诉状，起诉被告为赵冰和智能公司。2020 年 8 月 14 日，电气公司收到法院诉讼费缴纳通知单。2020 年 12 月 14 日，在本溪市明山区人民法院一审开庭审理了本案。2021 年 2 月 7 日收到法院判决：驳回原告电气公司的起诉。目前，电气公司已提起上诉。	详见公司 2021 年 2 月 25 日公告。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9年7月17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接到齐齐哈尔仲裁委员会仲裁通知书，被齐齐哈尔市鹤城热网有限公司起诉支付因供热不足给申请人造成的经济损失。详见公司2020年2月25日公告。2020年7月28日齐齐哈尔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决，齐热公司赔偿齐齐哈尔市鹤城热网有限公司经济损失258万元，驳回鹤城热网其他仲裁请求，齐热公司已按照判决支付款项。详见公司2020年10月13日公告。

2、2019年9月，公司全资电厂——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三发电厂（以下简称“哈三电厂”）将哈尔滨长禹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禹公司”）起诉至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详见公司2020年2月25日公告。2020年7月21日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长禹公司给付哈三电厂供热费2,020,670元、供热基础设施配套费7,390,467元以及相应利息。长禹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提起上诉，9月29日哈三电厂收到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转来的上诉状。详见公司2020年10月13日公告。

3、2020年7月牡二电厂将佳日公司起诉至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金额为4,777万元，详见公司2020年8月6日公告。期间，8月21日佳日公司向牡二电厂交付热费500万元，9月9日佳日公司又向牡二电厂交付热费300万元。案件于2020年9月14日开庭审理，在审理过程中，经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双方达成协议，9月16日牡丹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了民事调解书，佳日已按时完成全部欠款缴费。详见公司2020年10月13日公告。

4、2020年11月18日，原告哈尔滨市呼兰区财政局以黑龙江省鑫玛热电集团呼兰有限公司和公司全资电厂——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三发电厂为被告，以不当得利纠纷为案由，向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12月1日，哈三电厂收到法院传票，12月4日收到起诉书，目前原告将哈三电厂诉讼身份变为第三人。详见公司12月5日、12月8日公告。

5、2019年3月，哈尔滨博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深公司”）起诉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公司”）支付原告合同价款986万元，受理法院是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法院。2019年12月初，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工程公司支付博深公司986万元合同价款，同时博深公司向工程公司履行修复设备，交付技术资料等义务。工程公司之后提起上诉。案件情况详见2020年2月25日本公司公告。2020年12月4日，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工程公司于12月9日收到二审判决，该判决为终审判决，12月10日公司收到工程公司报告，工程公司已按判决支付款项。详见公司2020年12月12日公告。

6、2018年5月，原告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铁道支行为被告，以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热电厂（以下简称“佳热电厂”）为第三人，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件情况详见2018年7月10日本公司公告。原告于2018年9月17日申请将佳热电厂变更为被告，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铁道支行和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第三人。同时申请追加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和国网黑龙江电力有限公司为本案被告，与佳热电厂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0年7月26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追加黑龙江华电佳木斯发电有限公司为本案第三人。2020年11月12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了本案。2020年11月26日，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申请撤诉。2020年12月22日，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准许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撤诉。12月23日，佳热电厂收到该裁定并告知公司。详见公司2020年12月25日公告。

7、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龙电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气公司”）向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北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提起诉讼，案件情况详见2020年2月25日本公司公告。2021年1月11日电气公司收到本案一审判决，双方均未上诉，判决生效。详见公司2021年1月16日公告。

8、辽宁中冶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对北京龙电宏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泰环保”）提起仲裁，宏泰环保（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所属企业）于2019年12月24日收到北京仲裁委员会（北

京国际仲裁中心)送达的回证,编号为(2019)京仲案字第 6437 号,关于与辽宁中冶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纠纷仲裁案,涉及金额 136.06 万元,双方于 2020 年 11 月 6 日在北京仲裁委员会进行了调解,双方签订了调解协议,并由北京仲裁委员会出具了调解书。2020 年 11 月 17 日收到调解书,申请人开出剩余 47.337 万元发票,北京公司已完成支付余款 74.8033 万元。详见 2020 年 2 月 25 日公司公告。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0 年度涉及的关联交易主要包括与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合作的发电机组重大技术改造项目、工程公司项目承包、在华电财务公司的存贷款业务、接受华电集团燃料专业管理服务以及与华电集团公司所属企业开展物资集中采购业务等。

1、公司与华电集团公司及其专业子公司开展燃料专业管理服务业务,预计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华电集团公司支付燃料专业管理服务费不超过 1,700 万元,2020 年实际发生燃料专业管理服务费 1,705 万元。

2、发电机组重大技术改造项目

公司 2020 年发电机组重大技术改造工程涉及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 8,505 万元,实际完成 4,360 万元,其中哈三电厂 4 号烟囱防腐改造项目年初计划采取华电集团内采购方式,预计公司与华电郑州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622 万元,实际该项目按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中标单位非公司关联方。

3、在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贷款业务

公司在华电财务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预计 2020 年在华电财务公司日均存款余额约不超过 15 亿元，日均贷款不超过 24 亿元。2020 年实际日均存款余额 11.7 亿元，日均贷款余额 13.1 亿元。

4、采购物资

2020 年公司向华电集团所属企业进行技改、检修、维护、基建等项目采购，预计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300 万元，截止报告期实际发生 2,824 万元。

5、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在其开拓业务过程中，与华电集团所属企业发生技术改造、工程承包等关联交易，华电能源工程公司的下属公司 2020 年将承揽淄博华星热力有限公司（华电集团为实际控制人）热网二期项目，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5,100 万元，截止报告期实际发生 4,512 万元。

6、公司全资子公司——华电能源工程公司的下属公司 2020 年有部分工程项目涉及与华电集团系统内电厂的关联交易，项目预计金额 6,640 万元，实际完成 6,045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持有的部分房产投资入股北京中电恒基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事宜已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北京中电恒基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已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现已取得北京市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详见公司 2020 年 3 月 16 日公告。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枣庄供热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53,610,000.00	-35,644,348.00	17,965,652.00			
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21,952,744.64	-13,658,682.50	8,294,062.14			
青海华电大通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9,627,004.00	1,855,996.00	11,483,000.00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朔州热电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8,870,000.00	-8,000,000.00	870,000.00			
宁夏华电供热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4,026,996.61	-2,598,625.82	1,428,370.79			
华电郑州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20,320,929.85	-7,670,693.89	12,650,235.96
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11,650,042.76	856,985.54	12,507,028.30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3,887,212.97	6,062,701.94	9,949,914.91
华电水务膜分离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1,524,500.00	-1,378,510.00	145,990.00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1,136,771.33	566,190.26	1,702,961.59
华电和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782,830.44	-11,864.68	770,965.76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752,250.00	-7,449.12	744,800.88
华电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500,000.00	4,541,626.02	5,041,626.02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4,578,000.00	-2,000,000.00	2,578,000.00	51,500,945.08	-23,782,078.83	27,718,866.25
中国华电集团电力建设技术经济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530,000.00	530,000.00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内蒙古华伊卓资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16,173,620.00	-4,200,000.00	11,973,620.00			
陕西华电瑶池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13,072,729.73	-2,532,900.00	10,539,829.73			
辽宁华电铁岭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8,331,460.00	-3,333,460.00	4,998,000.00			
韶关市坪石发电厂有限公司(B厂)	同一最终控制人	6,746,000.00	-3,000,000.00	3,746,000.00			
陕西华电榆横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榆横发电厂	同一最终控制人	6,646,000.00	-6,646,000.00				
新疆华电喀什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4,350,000.00	-4,350,000.00				
梓川协联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3,455,993.67	-446,486.96	3,009,506.71			
北京华电北燃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3,277,786.00	0.00	3,277,786.00			
梓川协联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热力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3,180,800.72	-683,000.00	2,497,800.72			

司							
贵州大方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1,778,987.44	0.00	1,778,987.44			
攀枝花三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1,535,000.00	0.00	1,535,000.00			
陕西华电杨凌热电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415,140.00	-415,140.00				
华电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包头发电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235,065.68	-235,065.68				
杭州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172,056.20	0.00	172,056.20			
桓仁金山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70,800.00	0.00	70,800.00			
天津华电福源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45,000.00	0.00	45,000.00			
黑龙江龙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3,212,476.02	294,000.00	3,506,476.02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126,134.00	258,270.00	384,404.00			
华电山东物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39,457,490.96	39,457,490.96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2,996,240.71	-2,352,431.88	643,808.83
华电青岛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1,404,032.00	-593,488.00	810,544.00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886,009.76	654,267.52	1,540,277.28
北京华电力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300,000.00	-300,000.00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21,727,350.12	-158,895.57	21,568,454.55
华电环保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92,453.00	-92,453.00	
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 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138,325.82	138,325.82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 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1,173,100.00	-973,100.00	200,000.00
合计		72,825,049.46	14,167,708.32	86,992,757.78	28,579,185.59	-3,677,775.11	24,901,410.48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一、向关联方提供资金：主要为企业正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款项；二、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1、公司本部应付华电煤业的以往增资扩股股权投资款，2、其余主要为企业正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设备采购、咨询服务及工程款项。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无不良影响						

(五) 其他

v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5-6-29	2020-6-22	年利率 4.75%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5-06-29	2020-6-19	年利率 4.75%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0-6-19	2023-6-18	年利率 4.75%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0-6-22	2023-6-21	年利率 4.7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45,000,000.00	2020-6-8	2023-6-8	年利率 3.9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0-8-14	2021-8-13	年利率 3.90%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99,000,000.00	2020-5-20	2023-5-19	年利率 3.7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2020-4-22	2023-4-21	年利率 4.132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19-4-12	2020-4-10	年利率 4.3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19-9-23	2020-9-7	年利率 4.3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9-4-12	2020-4-10	年利率 4.3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20-4-22	2021-4-21	年利率 4.3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6-28	2020-6-4	年利率 4.3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12-25	2020-12-7	年利率 4.3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9-21	2023-9-21	年利率 3.7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12-25	2021-12-24	年利率 3.8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20-7-14	2023-7-14	年利率 3.9%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4-22	2020-9-24	年利率 4.132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6-8	2020-9-24	年利率 3.9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0-5-20	2020-9-24	年利率 3.7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0-7-14	2020-12-28	年利率 3.9%
黑龙江省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8-6-29	2020-3-19	年利率 5.225%
黑龙江省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8-7-10	2021-7-10	年利率 5.225%
黑龙江省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2-9	2020-1-10	年利率 5.225%
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9,025,969.75	2012-10-26	2013-10-25	逾期, 年利率 6.00%
合计	2,879,025,969.75			

(1) 本期共支付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利息46,402,050.76元, 支付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利息13,767,083.33元。

(2)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存放在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金额为1,456,923,341.32元, 本期取得利息收入13,122,004.35元。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陈巴尔虎旗天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3,405	2015-01-01					是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托管情况说明

1、2015 年公司将控股煤矿企业——陈巴尔虎旗天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委托给华电煤业集团

有限公司，由其负责安全管理责任并实施全面专业化管理，公司协助华电煤业公司进行管理，企业所有权不作变更。煤矿企业的基建、生产以华电煤业公司为主管理，涉及基建投资、概算调整、设计变更、投融资、预算、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由华电煤业公司和本公司协商决定。公司与华电煤业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该项委托构成公司与华电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2、表格中托管资产涉及金额为上述公司截止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资产。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信用贷款	自有资金	208,179,038.39	73,824,548.39	134,222,293.07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贷款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黑龙江富达投资有限公司	信用	128,000,000.00	2014.5.28	2015.5.27	自有资金	流动资金周转	收取利息	6%	8,198,400.00			是	否	
陈巴尔虎旗天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信用	70,000,000.00	2020.12.25	2021.12.24	自有资金	流动资金周转	收取利息	4.785%	55,825.00			是	是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信用	3,404,490.00	2018.12.14	2019.12.13	自有资金	流动资金周转	收取利息	4.785%	158,753.94			是	否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信用	2,950,000.00	2019.6.18	2020.6.17	自有资金	流动资金周转	收取利息	4.785%	143,118.02			是	否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信用	1,720,000.00	2020.1.20	2021.1.19	自有 资金	流动资 金周转	收取利息	4.785%	61,333.07			是	否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信用	2,104,548.39	2020.9.11	2021.9.10	自有 资金	流动资 金周转	收取利息	4.350%	28,227.25			是	否

1、2014 年 4 月经本公司七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于 2014 年 5 月 28 日通过金融机构向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富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达公司）提供 1.28 亿元委托贷款，该笔贷款到期日为 2015 年 5 月 27 日。富达公司在该笔委托贷款到期时未进行续贷，导致目前该笔贷款处于逾期状态。

2、2020 年 12 月经本公司十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通过金融机构向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陈巴尔虎旗天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0.70 亿元委托贷款，该笔贷款到期日为 2021 年 12 月 24 日。

3、2018 年 11 月经本公司第三十四次党委会及第二十六次董事长办公会审议通过，2018 年 12 月 14 日起通过金融机构陆续向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340.45 万元，该笔贷款到期日为 2019 年 12 月 12 日。新世纪公司在该笔委托借款到期时剩余 327.23 万元未进行续贷，导致目前该笔贷款处于逾期状态。2019 年 4 月经本公司 2019 年第十次党委会及第七次董事长办公会审议通过，2019 年 6 月 18 日起通过金融机构陆续向新世纪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295 万元，该笔贷款到期日为 2020 年 6 月 17 日。目前该笔贷款处于逾期状态。2019 年第三十九次党委会及 2020 年第一次董事长办公会审议通过，2020 年 1 月 20 日起通过金融机构陆续向新世纪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172 万元，该笔贷款到期日为 2021 年 1 月 19 日。目前该笔贷款处于逾期状态。2020 年 9 月 11 日起通过金融机构向新世纪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210.45 万元，该笔贷款到期日为 2021 年 9 月 10 日。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公司按照国资委有关部署，规范推进处置低效无效资产、僵尸企业工作，决定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双鸭山市华电能源双峰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该事项经公司十届二次董事会已审议通过。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8 月 28 日公告。

2、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因长期亏损，不能维持正常经营生产，且已资不抵债，公司决定对其开展解散清算工作，该事项经公司十届五次董事会已审议通过。详见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1 日公告。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关于下发《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扶贫工作方案》（华电能源计〔2020〕119 号）、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扶贫计划表。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华电集团公司扶贫指示精神结合自身实际情况，采用消费扶贫和定点精准扶贫相结合的方式，帮助贫困县市、村屯和贫困户。华电集团层面总计扶贫计划 257.82 万元；截止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完成消费扶贫 262.67 万元，包括以下几项：

一、华电集团公司定点扶贫完成 124.58 万元。全部用于购买华电集团公司定点扶贫的新疆乌恰县、阿图什市的扶贫产品。

二、助力湖北等地第二批滞销农产品消费扶贫完成 62.25 万元。

三、2020 年省内消费扶贫，截止 2020 年底实际完成 75.84 万元。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齐热公司采取的是定点精准扶贫方式，齐热公司主动与齐市工信委、扶贫办联系，制定初步帮扶方案，同时由公司总经理带队到拜泉县兴国乡爱众村进行帮扶对接，了解实际情况。双方商定不采取单纯资金、物质扶持的“输血式”扶贫，不采用事事有人帮扶、事事有人操心的“保姆式”扶贫。通过调研，齐热公司制定了《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精准扶贫工作方案》，确定帮扶方向为支持庭院经济，采购绿色有机蔬菜大豆、猪肉等特色农业产品的消费扶贫方式。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资金	262.67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93
二、分项投入	
1.产业发展脱贫	
2.转移就业脱贫	
3.易地搬迁脱贫	
4.教育脱贫	
5.健康扶贫	
6.生态保护扶贫	
7.兜底保障	
8.社会扶贫	
9.其他项目	
9.2 投入金额	262.67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执行《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帮扶工作计划报告》（华电能源计〔2021〕72 号）、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帮扶计划表。严格执行公司 2021 年帮扶工作计划工作安排，加强对齐热公司定点帮扶工作的指导，确保完成拜泉县兴国乡爱众村的定点结对帮扶任务。发挥各自优势，聚焦精准帮扶，组织公司系统各单位在工会活动、商务交往、后勤物业等方面同等条件下优先购买帮扶县农副产品。发扬党政工青团各方面力量，积极参与帮扶地区“救急难”情况，按照“量力而行、尽力而为”的原则，为帮扶地区办好事，为乡村振兴作出自己的贡献。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 2020 年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有重点排污单位 9 家，全部为燃煤发电企业，燃煤发电机组 30 台，总容量为 6487MW。30 台燃煤发电机组全部加装高效除尘器、脱硫和脱硝装置、废水回收利用，燃煤发电机组全部安装有烟气在线监控 CEMS 装置，实现与地方生态环境部门及华电集团公司环保信息化平台联网，各项污染物超低达标排放。

各发电企业按照国家环保制度要求申领了排污许可证，生产现场选取低噪声设备，采取减震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符合排放标准。灰渣采用综合利用，剩余灰渣排入贮灰场。严格按照排污许可制度“持证排污、按证排污、自证守法”开展企业生产经营活动。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30 台燃煤发电机组全部加装烟气处理环保设施（高效除尘、脱硫和脱硝）、废水回收利用系统，低噪声设备、灰渣采用综合利用，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公司在按照国家《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案》（环发〔2015〕164 号）要求，所有在役燃煤发电机组全部实现超低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企业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第二发电厂，#3 煤场无组织排放治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0 年 9 月 7 日获得牡丹江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批复文件《关于#3 煤场无组织排放治理（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牡丹江市生态环境局 牡环建审〔2020〕49 号）。该建设项目于 2020 年 9 月开工，整体工程于 2020 年 11 月完成。

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在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第二发电厂召开了牡二电厂#3 煤场无组织排放治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严格按照环保法律法规、项目环评报告和审批决定等对工程竣工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同意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通过环保验收后正式投运，按规定公开环保验收报告，向地方生态环境部门报送信息，公示期满后已经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完成建设项目相关信息。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点排污单位 9 家燃煤发电企业都制定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送地方生态环境部门备案）、《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报送地方工信委备案）。各企业严格按着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相关要求，健全了救援体系，组织开展演练，提高了对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应急响应和处置能力。

2020 年全年，各燃煤发电企业严格按照所在地城市重污染天气应急中心指挥部门发布的指令，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坚持自律守法，绿色发展经营理念。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电企业自觉履行保护环境的义务，按照《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 号）和排污许可证技术规范要求，制定 2020 年度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国家重点监控企业环境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上公布。企业按照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开展环保监测、信息发布和填报执行报告，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5,6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6,102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165,658 户，其中 A 股 106,894 户；B 股 58,764 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166,102 户，其中 A 股 107,888 户；B 股 58,214 户。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 公司	0	881,126,465	44.80	0	无	0	国有法人
黑龙江省新产业投 资集团有限公司	0	26,626,134	1.35	0	无	0	国有法人
赵睿	8,170,100	11,430,100	0.5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高淑平	5,574,740	5,574,740	0.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才林	56,600	5,210,737	0.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凤燕	4,347,700	4,347,700	0.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社兰	3,043,700	3,043,700	0.15	0	无	0	境外自然人
余德茜	2,926,700	2,926,700	0.1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季铁军	2,684,600	2,684,600	0.1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欧阳文辉	2,651,000	2,651,000	0.1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 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881,126,465	人民币普通股	881,126,465				
黑龙江省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626,134	人民币普通股	26,626,134				
赵睿	11,43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430,100				
高淑平	5,574,740	人民币普通股	5,574,740				
陈才林	5,210,737	境内上市外资股	5,210,737				
李凤燕	4,347,700	人民币普通股	4,347,700				
黄社兰	3,043,700	人民币普通股	3,043,700				
余德茜	2,926,700	人民币普通股	2,926,700				
季铁军	2,684,6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2,684,600				
欧阳文辉	2,651,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51,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未发行优先股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温枢刚
成立日期	2003 年 4 月 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的生产、销售；电力工程、电力环保工程的建设与监理；电力及相关技术的科技开发；技术咨询；电力设备制造与检修；经济信息咨询；物业管理；进出口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 1、拥有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6.84%的股权； 2、中国华电及其控股子公司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8.29%的股权； 3、间接持有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54.55%的股权； 4、间接持有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8.50%的股权； 5、间接持有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63.13%的股权。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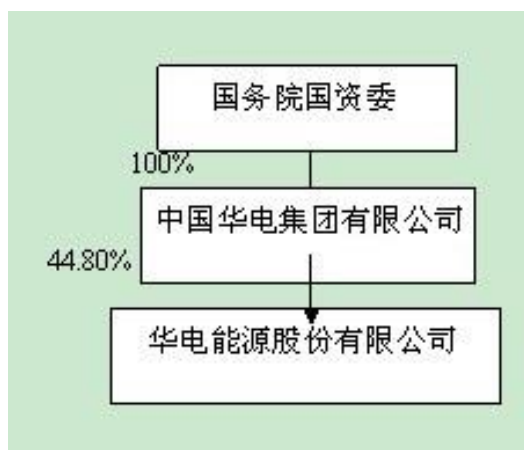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温枢刚
成立日期	2003年4月1日
主要经营业务	电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的生产、销售；电力工程、电力环保工程的建设与监理；电力及相关技术的科技开发；技术咨询；电力设备制造与检修；经济信息咨询；物业管理；进出口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 1、拥有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6.84%的股权； 2、中国华电及其控股子公司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8.29%的股权； 3、间接持有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54.55%的股权； 4、间接持有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8.50%的股权； 5、间接持有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63.13%的股权。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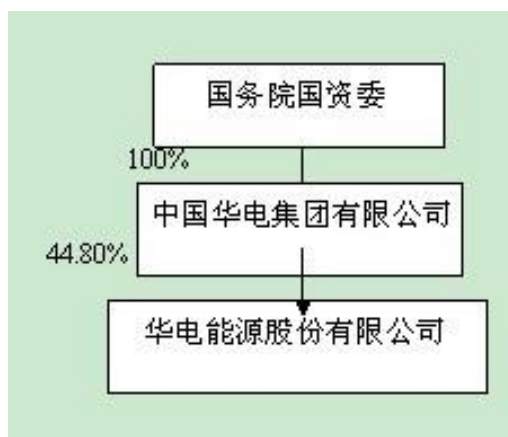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董凤亮	董事长、党委书记	男	48	2020年5月21日	2023年5月20日	0	0	0		66.77	否
姜青松	董事、总经理	男	51	2020年5月21日	2023年5月20日	0	0	0		66.30	否
郭欣	副董事长	男	56	2020年5月21日	2023年5月20日	0	0	0		0	是
熊卓远	董事	男	56	2020年11月30日	2023年5月20日	0	0	0		0	是
李西金	董事、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男	53	2020年5月21日	2023年5月20日	0	0	0		53.05	否
王华斌	董事、原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男	58	2020年5月21日	2023年5月20日	5,340	5,340	0		55.01	否
张峰龙	独立董事	男	47	2020年5月21日	2023年5月20日	0	0	0		6.32	否
孙健	独立董事	男	38	2020年5月21日	2023年5月20日	0	0	0		6.32	否
曹玉昆	独立董事	女	58	2020年5月21日	2023年5月20日	0	0	0		0	否
谭铁坚	监事会主席、原纪委书记	男	49	2020年5月21日	2023年5月20日	0	0	0		54.40	是
张艳梅	监事	女	52	2020年5月21日	2023年5月20日	0	0	0		0	是
吴长江	监事	男	42	2020年5月21日	2023年5月20日	0	0	0		39.02	否

王涛	副总经理	男	48	2019年10月29日	2022年10月28日	0	0	0		36.71	否
陶云鹏	原副董事长	男	50	2017年5月19日	2020年5月21日	0	0	0		0	是
张苏飞	原董事	男	56	2017年5月19日	2020年5月21日	0	0	0		0	否
惠晓峰	原独立董事	男	63	2017年5月19日	2020年5月21日	0	0	0		6.32	否
李长旭	原董事	男	58	2020年5月21日	2020年11月30日	0	0	0		0	是
苏盛波	原副总经理	男	59	2018年10月22日	2020年10月30日	0	0	0		52.38	否
合计	/	/	/	/	/	5,340	5,340	0	/	442.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董凤亮	1972年出生，大学本科，正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山东分公司（华电国际山东分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华电能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姜青松	1969年出生，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三发电厂厂长、党委委员，华电能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华电能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郭欣	1964年出生，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黑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总工程师，黑龙江辰能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黑龙江省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熊卓远	1964年出生，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华电国际）浙江分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浙江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
李西金	1967年出生，工程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公司财务资产部副主任，主任，现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
王华斌	1962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华电集团黑龙江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华电能源公司党委委员、纪检组长、工会主席、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华电能源公司副主任级咨询。
张峰龙	1973年出生，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黑龙江省九〇四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现任黑龙江省龙水国际地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孙健	1982年出生，博士，曾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教授。
曹玉昆	1962年出生，博士后，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东北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副院长，现任东北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
谭铁坚	1971年出生，党校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华电招标有限公司（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法律事务部）主任，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华电招标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监察审计部（纪检办公室）主任，华电能源公司总法律顾问、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济南监督中心主任。
张艳梅	1968年出生，大学本科，研究员级高级会计师，曾任黑龙江辰能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总会计师，现任黑龙江省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吴长江	1978年出生，大学本科，经济师，曾任华电能源富拉尔基发电厂团委书记兼厂长工作部副主任、公司总经理工作部综合秘书，现任公司办公

	室（法律事务部）副主任，职工监事。
王 涛	1972 年出生，研究生，高级政工师，曾任黑龙江华电佳木斯发电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华电能源佳木斯热电厂党委委员、副厂长，华电能源佳木斯热电厂党委副书记、厂长，华电能源佳木斯热电厂党委书记、执行董事，华电能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华电能源佳木斯热电厂党委书记、执行董事，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陶云鹏	1970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资本运营与产权管理部副主任、华电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与产权管理部主任，贵州黔源电力股份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党组成员、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
张苏飞	1964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华能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经理工作部经理，现任华能置业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华能综合产业公司副总经理兼新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惠晓峰	1957 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第一届全国 MBA 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现任哈尔滨工业大学教授、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常务理事、黑龙江省委和省政府科技经济顾问委员会财政金融专家组副组长、黑龙江省国际经济贸易学会副理事长
李长旭	1962 年出生，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审计部副主任、主任，现任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
苏盛波	1961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华电能源哈尔滨第三发电厂厂长，华电能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公司副主任级咨询。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长旭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会计师	2014-07	今
熊卓远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董事	2020-09	今
谭铁坚	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济南监督中心	主任	2020-12-07	今
郭 欣	黑龙江省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黑龙江辰能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2009-06-01	今
张艳梅	黑龙江省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黑龙江辰能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会计师	2013-04-01	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峰龙	黑龙江省龙水国际地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8-03-05	今
孙 健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副院长、教授	2016-09-01	今
曹玉昆	东北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	1987-07-01	今
陶云鹏	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	党组成员、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	2020-09-14	今
惠晓峰	哈尔滨工业大学	教授	1998-07-01	今
张苏飞	华能综合产业公司	副总经理兼新升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015-01-01	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两个部分构成：一是 2020 年度按月预支薪酬，二是补发 2019 年度年薪不足部分。兑现补发过程：由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日常、专项考评情况，下达华电能源公司领导班子正职 2019 年度年薪标准，由公司按照平均不超过 80%的标准核定领导班子副职年薪额，经向华电集团公司备案后执行补发。职工监事的薪酬执行公司本部人员薪酬制度，实行内部审批、按月支付。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的薪酬由其所在单位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企业领导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部人员薪酬管理办法》。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的薪酬由其所在单位决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参见前述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参见前述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长旭	董 事	选举	工作变动
王华斌	董 事	选举	工作变动
熊卓远	董 事	选举	工作变动
曹玉昆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当选
谭铁坚	监事会主席	选举	工作变动
陶云鹏	副董事长	离任	工作变动
张苏飞	董 事	离任	任期届满换届
李长旭	董 事	离任	工作变动
惠晓峰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换届
苏盛波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69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99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68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9,03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642
销售人员	22
技术人员	811
财务人员	137
行政人员	1,199
服务	714
不在岗	157
合计	9,68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07
大学本科	2,664
大学专科	2,824
中专	1,434
技校	680
高中及以下	1,973
合计	9,68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建立较为系统的员工薪酬分配体系，在企业经营发展和提质增效中起到了激励、约束和保障作用，建立了员工收入与企业效益、个人业绩挂钩匹配的薪酬分配联动机制。公司及各企业根据实际需要，实行单项奖励、年度特殊贡献奖励等激励制度，对在企业实现年度目标过程中承担重任、业绩优秀、做出特殊贡献的人员给予嘉奖。公司领导班子正职主持副职领导人员日常考核，差异化兑现年薪。公司所属企业领导人员实行年薪制管理，薪酬收入与企业年度绩效挂钩；所属企业内各层级人员薪酬收入与个人工作业绩挂钩。公司实施全员业绩考核，加大经营业绩考核权重，持续优化各级人员的考评标准，动态设置、调整、优化关键业绩指标，关键业绩指标完成情况与责任单位、责任部门、责任人的薪酬直接挂钩，实现公司员工薪酬收入差异化和动态管理。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公司持续实施员工素质提升工程，深入贯彻落实“党管人才”原则，将教育培训工作纳入到年度考核中，构建分类分层、精准施训的教育培训体系。人力资源部与公司所属各部门共同制定并落实了 33 项年度培训计划，对经营管理人才，着力提高经营管理、市场应变能力；各类专业技术人才，提高了新技术掌握和技术转化能力；对各类技能人才，加强了专业技能强化培训，提升了一线员工的综合素质，组织应届大学毕业生入职培训，帮助新员工角色转变，快速进

入生产一线。同时，为进一步提升企业生产一线员工的技术技能水平，公司每年组织一次技术运动会，达到了以赛促训、以训促学，锤炼了员工队伍，强化了管理、技术、技能“三支”人才队伍建设，培养选树了公司各类专业技术能手，拓宽了员工职业发展通道，2020年，公司系统全员培训率达86%。为鼓励员工岗位成才，公司下发了激励机制，对通过自学考试取得的学历、专业技术资格、职业资格或职业资格的员工给予专项奖励，营造了全员学习氛围，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了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规范公司运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内控审计报告。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平时认真接待股东来访、来电，使股东了解公司的运作情况；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由律师出席见证。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目前由9名董事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董事的任职资格和任免均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符合法定程序。各位董事均勤勉尽责，充分发挥作用，为公司战略规划制订、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及建设性建议，并认真监督管理层的工作，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构成，其中股东单位监事两人，职工代表监事一人。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出完善意见，较好地完成了《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公司独立性情况：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不存在控股股东控制公司的情况。

5、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具体工作由董事会秘书和证券管理部负责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工作的及时、准确和完整。

7、关于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严格执行《内幕知情人登记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对公司定期报告及可能对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披露过程中涉及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情况作了登记备案。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	------	------------	-----------

		查询索引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2020-05-21	http://www.sse.com.cn	2020-05-22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1-30	http://www.sse.com.cn	2020-12-01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决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董凤亮	否	7	2	5	0	0	否	2
郭欣	否	7	1	6	0	0	否	1
姜青松	否	7	2	5	0	0	否	2
熊卓远	否	2	1	1	0	0	否	0
王华斌	否	7	2	5	0	0	否	2
李西金	否	7	2	5	0	0	否	2
张峰龙	是	7	2	5	0	0	否	2
孙健	是	7	0	7	0	0	否	0
曹玉昆	是	6	1	5	0	0	否	2
李长旭	否	4	0	4	0	0	否	0
陶云鹏	否	1	0	1	0	0	否	0
张苏飞	否	1	0	1	0	0	否	0
惠晓峰	是	1	0	1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参照国务院国资委和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的有关绩效考评政策，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并在年终考核后兑现。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附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1]7795 号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电能源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华电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1]7795 号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供暖业务收入确认	

华电能源关于供暖业务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九）收入，具体数据参见附注六、（三十九）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由于供暖业务用户众多，且存在用户分散、单笔金额较小、总户数多的特点，2020 年供暖业务收入合计 255,870.73 万元，占全年收入比重的 23.98%，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供暖业务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估并测试华电能源供暖业务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包括销售收款、确认收入等业务流程。

（2）对供暖期内的收入进行对比分析，不同月份之间出现大额差异的追查原因，检查其是否具有明确可对应的新增客户、入网协议，并复核其大额的新增面积与入网协议规定面积是否一致。

（3）供暖成本与收入间存在着较高匹配度的线性关系，对供暖成本进行对比分析，检查供暖业务收入与成本之间的线性关系与以前供暖期是否一致，对出现的较大变动进行调查。

（4）对民用供暖收入根据供暖面积及价格执行了测算程序。

（5）复核华电能源供暖收入摊销是否正确。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1]7795 号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商誉的减值测试	
<p>华电能源关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商誉的减值测试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三）长期资产减值，具体数据参见附注六、（十五）无形资产、（十六）商誉。</p> <p>华电能源 2020 年末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47,273.50 万元，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评估过程复杂，其基于的假设需要高度专业的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并评估华电能源无形资产、商誉减值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2）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估值专家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 （3）复核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的合理性。 （4）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 （5）验证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模型计算的准确性。
发电、供热资产的减值测试	
<p>华电能源关于发电、供热资产的减值测试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p>	<p>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并评估华电能源发电、供热资产减值测

<p>三) 长期资产减值, 具体数据参见附注六、(十三) 固定资产。</p> <p>华电能源 2020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558,667.45 万元, 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 且根据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发电、供热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 需要管理层在合理有据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各种因素作出会计估计, 这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 具有一定的复杂性, 因此我们将发电、供热资产的减值测试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试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p> <p>(2) 结合华电能源机组的实际运行状况, 评估其是否存在减值迹象。</p> <p>(3) 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估值专家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p> <p>(4) 复核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的合理性。</p> <p>(5) 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中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p> <p>(6) 验证发电、供热资产减值测试模型的计算准确性。</p>
---	---

审计报告 (续)

天职业字[2021]7795 号

四、其他信息

华电能源管理层 (以下简称 “管理层”) 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0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华电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华电能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华电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1]7795 号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华电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华电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华电能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1]7795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张 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文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 君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8,165,789.54	1,446,008,535.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205,127.36	38,803,077.04
应收账款		1,283,585,091.47	1,511,779,569.80
应收款项融资		603,576,102.10	438,536,792.38
预付款项		51,747,531.29	39,145,342.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929,579.80	20,586,605.7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35,148,647.73	471,305,483.01
合同资产		45,350,837.6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4,680,700.01	113,703,095.82
流动资产合计		4,269,389,406.92	4,079,868,501.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47,219,629.68	1,507,267,242.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3,064,800.00	35,105,094.62
投资性房地产		9,492,328.24	10,134,830.20
固定资产		15,586,674,455.76	16,760,913,662.83
在建工程		366,260,682.91	385,643,075.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88,057,300.74	600,530,530.86
开发支出			
商誉		221,014,544.44	221,014,544.44
长期待摊费用		1,797,281.75	2,902,969.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443,133.76	82,232,297.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542,801.23	2,996.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54,566,958.51	19,605,747,244.45
资产总计		22,723,956,365.43	23,685,615,745.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56,533,029.11	7,726,843,233.5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3,832,388.68	861,154,092.48
应付账款		1,436,715,655.52	1,755,162,740.46
预收款项			853,311,508.17

合同负债		982,003,551.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2,927,486.74	35,591,116.99
应交税费		69,067,571.95	123,250,060.85
其他应付款		168,104,621.13	204,443,256.86
其中：应付利息		20,896,257.02	21,739,076.20
应付股利		13,705,130.58	8,794,700.8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35,986,593.50	3,944,063,245.75
其他流动负债		46,621,777.06	19,774,197.70
流动负债合计		10,201,792,674.73	15,523,593,452.8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097,231,352.90	4,179,939,476.1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132,342,440.60	1,411,509,513.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9,633,593.09	629,450,592.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22,438.95	3,884,097.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7,424,071.6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11,353,897.18	6,224,783,678.96

负债合计		21,913,146,571.91	21,748,377,131.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66,675,153.00	1,966,675,1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11,352,210.56	1,708,186,059.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511,340.02	-648,520.00
专项储备		121,401,414.37	98,489,464.69
盈余公积		125,455,180.11	125,455,180.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41,041,347.86	-2,234,453,407.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2,353,950.20	1,663,703,930.01
少数股东权益		208,455,843.32	273,534,684.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0,809,793.52	1,937,238,614.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723,956,365.43	23,685,615,745.89

法定代表人：董凤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西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1,812,047.23	702,510,976.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437,576.01
应收账款		1,071,790,513.59	1,229,318,654.06
应收款项融资		485,326,209.62	353,481,972.33
预付款项		40,563,385.32	14,914,143.37
其他应收款		280,393,961.78	343,549,134.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97,984,798.92	336,207,119.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5,670,698.55	103,551,485.16
流动资产合计		3,273,541,615.01	3,108,971,060.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12,135,763.73	2,771,095,324.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493,371.43	26,627,561.6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786,190,093.88	12,585,517,676.87
在建工程		176,820,027.74	194,122,295.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83,927,843.78	486,739,765.97
开发支出			
商誉		190,161,982.89	190,161,982.89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483,729,083.45	16,254,264,607.44
资产总计		18,757,270,698.46	19,363,235,668.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10,186,158.46	6,077,809,952.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4,377,705.72	711,083,150.22
应付账款		1,052,375,665.54	1,414,077,943.03
预收款项			539,005,458.90
合同负债		643,877,495.15	
应付职工薪酬		27,808,462.83	21,902,400.71
应交税费		27,244,208.16	50,398,122.35
其他应付款		97,305,269.65	132,350,537.92
其中：应付利息		17,560,680.54	17,115,393.14
应付股利		2,178,896.40	2,178,896.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47,288,517.47	3,317,463,444.82
其他流动负债		37,704,422.30	19,774,197.70
流动负债合计		7,498,167,905.28	12,283,865,208.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052,631,352.90	3,477,739,476.1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924,973,773.64	1,327,873,741.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0,999,424.32	322,182,253.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23,419.69	573,167.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2,346,401.9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22,474,372.50	5,128,368,638.36
负债合计		17,720,642,277.78	17,412,233,846.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66,675,153.00	1,966,675,1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35,402,373.52	1,735,553,641.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511,340.02	-648,52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4,220,993.37	124,220,993.37
未分配利润		-2,808,181,439.23	-1,874,799,446.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36,628,420.68	1,951,001,821.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757,270,698.46	19,363,235,668.32

法定代表人：董凤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西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军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670,753,412.47	10,828,009,982.85
其中：营业收入		10,670,753,412.47	10,828,009,982.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886,973,022.86	11,316,644,325.28
其中：营业成本		10,806,544,252.40	10,199,339,673.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7,367,285.41	147,718,009.06
销售费用		8,961,527.43	8,956,202.08
管理费用		68,640,569.80	59,574,615.55
研发费用		10,514,166.43	11,167,865.86
财务费用		844,945,221.39	889,887,959.62
其中：利息费用		844,102,678.96	886,644,412.90
利息收入		13,249,214.01	15,389,193.55
加：其他收益		35,558,616.94	40,613,942.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693,391.39	495,894,219.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829,720.04	77,364,388.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94,905.38	4,444,732.6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76,157.10	-11,256,565.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7,499.93	-29,721,398.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5,406.45	107,331,164.8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9,770,947.26	118,671,753.43
加：营业外收入		36,189,402.14	10,436,182.64
减：营业外支出		15,868,574.41	5,109,991.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9,450,119.53	123,997,944.29

减：所得税费用		29,569,254.93	44,727,140.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9,019,374.46	79,270,803.5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9,019,374.46	79,270,803.5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6,587,940.50	75,560,196.1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2,431,433.96	3,710,607.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159,860.02	191,942.0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159,860.02	191,942.0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49,859,514.44	79,462,745.5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定代表人：董凤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西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军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437,627,449.39	8,248,096,517.87
减：营业成本		8,649,728,905.45	7,925,728,511.92
税金及附加		95,481,306.28	95,842,853.8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2,372,145.39	26,453,081.0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93,562,137.78	724,003,145.33
其中：利息费用		704,328,996.61	736,965,797.57
利息收入		20,476,440.57	25,661,900.22
加：其他收益		11,325,806.86	14,105,192.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090,338.27	471,004,731.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031,847.66	-665,659.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01,009.81	2,292,668.9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63,935.82	-17,656,652.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651.19	-139,792.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7,847.67	161,884,033.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7,527,327.53	107,559,107.20
加：营业外收入		23,992,643.54	6,790,743.17
减：营业外支出		8,897,056.38	2,263,440.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2,431,740.37	112,086,409.56
减：所得税费用		950,252.45	8,943,219.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3,381,992.82	103,143,190.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3,381,992.82	103,143,190.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159,860.02	-119,244.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159,860.02	-119,244.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159,860.02	-119,244.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14,222,132.80	103,023,946.4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董凤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西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93,506,779.26	11,457,435,383.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226,693.13	21,487,747.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799,643.39	157,407,19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06,533,115.78	11,636,330,327.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10,672,916.84	7,805,078,837.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31,073,172.41	1,432,009,301.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7,826,413.85	483,456,263.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806,260.05	277,877,560.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99,378,763.15	9,998,421,962.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154,352.63	1,637,908,364.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93,455,33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385,492.55	13,401,2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36,725.80	335,701.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32,8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755,018.35	807,192,231.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7,180,520.47	1,194,038,679.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64,8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610,648.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2,855,969.09	1,194,038,679.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100,950.74	-386,846,448.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709,497,355.26	12,009,490,275.2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09,497,355.26	12,009,490,275.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748,680,657.94	12,715,454,968.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1,441,491.84	860,040,449.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2,758.17	400,607.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10,122,149.78	13,575,495,417.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624,794.52	-1,566,005,142.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428,607.37	-314,943,226.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5,734,409.83	1,750,677,636.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8,163,017.20	1,435,734,409.83

法定代表人：董凤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西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251,710,283.77	8,815,949,121.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20,768.18	2,654,224.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753,807.16	78,039,58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08,484,859.11	8,896,642,927.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68,767,871.61	6,432,889,506.8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5,306,936.97	1,009,356,487.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4,077,041.59	288,919,646.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525,576.60	215,275,863.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63,677,426.77	7,946,441,50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4,807,432.34	950,201,423.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93,455,33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983,111.52	75,217,664.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69,875.00	326,553.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632,800.00	450,132,196.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485,786.52	1,319,131,745.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9,856,021.38	1,136,320,408.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64,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435,197.01	389,002,500.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9,356,018.39	1,525,322,90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870,231.87	-206,191,163.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737,897,355.26	10,347,691,804.7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37,897,355.26	10,347,691,804.7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548,803,297.49	10,928,254,968.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8,730,187.19	706,388,610.1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77,533,484.68	11,634,643,578.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636,129.42	-1,286,951,773.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301,071.05	-542,941,514.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2,510,976.18	1,245,452,490.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1,812,047.23	702,510,976.18

法定代表人：董凤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西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66,675,153.00				1,708,186,059.57		-648,520.00	98,489,464.69	125,455,180.11		-2,234,453,407.36		1,663,703,930.01	273,534,684.09	1,937,238,614.10

2020 年年度报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66,675,153.00				1,708,032,055.26		-529,276.00	83,844,415.81	125,455,180.11		-2,310,324,789.54		1,573,152,738.64	275,465,350.97	1,848,618,089.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66,675,153.00				1,708,032,055.26		-529,276.00	83,844,415.81	125,455,180.11		-2,310,324,789.54		1,573,152,738.64	275,465,350.97	1,848,618,089.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4,004.31		-119,244.00	14,645,048.88			75,871,382.18		90,551,191.37	-1,930,666.88	88,620,524.4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1,942.05				75,560,196.13		75,752,138.18	3,710,607.37	79,462,745.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641,274.25	-5,641,274.2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641,274.25	-5,641,274.2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11,186.05				311,186.0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1,186.05				311,186.05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4,645,048.88					14,645,048.88		14,645,048.88
1. 本期提取								39,208,697.50					39,208,697.50		39,208,697.50
2. 本期使用								24,563,648.62					24,563,648.62		24,563,648.62

2020 年年度报告

(六) 其他				154,004.31						154,004.31		154,004.3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66,675,153.00			1,708,186,059.57		-648,520.00	98,489,464.69	125,455,180.11		-2,234,453,407.36	1,663,703,930.01	273,534,684.09	1,937,238,614.10

法定代表人：董凤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西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66,675,153.00				1,735,553,641.68				124,220,993.37	-1,874,799,446.41	1,951,001,821.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66,675,153.00				1,735,553,641.68				124,220,993.37	-1,874,799,446.41	1,951,001,821.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1,268.16		19,159,860.02			-933,381,992.82	-914,373,400.9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159,860.02			-933,381,992.82	-914,222,132.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020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51,268.16					-151,268.16	
四、本期末余额	1,966,675,153.00				1,735,402,373.52		18,511,340.02		124,220,993.37	-2,808,181,439.23	1,036,628,420.68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966,675,153.00				1,735,399,637.37		-529,276.00		124,220,993.37	-1,978,253,822.89	1,847,512,684.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66,675,153.00				1,735,399,637.37		-529,276.00		124,220,993.37	-1,978,253,822.89	1,847,512,684.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4,004.31		-119,244.00			103,454,376.48	103,489,136.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1,942.05			103,143,190.43	103,335,132.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11,186.05			311,186.0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1,186.05			311,186.05	
6. 其他											

2020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54,004.31						154,004.3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966,675,153.00				1,735,553,641.68		-648,520.00		124,220,993.37	-1,874,799,446.41	1,951,001,821.64

法定代表人：董凤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西金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法律于 1993 年 2 月 2 日在中国境内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原注册登记号为 12697342-2。本公司于 1996 年 10 月 16 日获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批准成为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批准号为外经贸资审字(1996)153 号)，并于 1996 年 10 月 28 日经中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核准(原注册号为工商企股黑字 002036 号；企业类别为中外股份)。

根据本公司 2004 年 4 月 22 日通过董事会决议以及中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本公司名称于 2004 年 7 月 1 日变更为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69,065,592.00 元，股本总数 136,906.5592 万股，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根据中国电力体制改革发电资产重组方案，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电力”)持有的本公司 38,396.49 万股法人股(约占本公司 2002 年 12 月 31 日股本总数的 34.24%)以行政划拨方式无偿划拨给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并已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04]133 号文)批复同意。2006 年 4 月 13 日，上述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2006 年 9 月进行股权分置改革后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持 28,351.69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1.15%。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在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20.71%。

2009 年 1 月 14 日本公司向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09]11 号文)批复同意。2009 年 11 月 26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203 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0,000 万股新股，本公司 2009 年 12 月向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59,760.96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发行价格为 2.51 元/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75,142,247.42 元。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09 年 12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 196,667.52 万股(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153,467.52 万股，占比 78.03%；境内上市外资股 43,200.00 万股，占比 21.97%)，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88,112.6465 万股，占本公司股本 44.80%，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法定代表人：董凤亮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高新技术开发区 19 号楼 B 座

公司经营范围：建设、经营、维修电厂；生产销售电力、热力，电力行业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力仪器、仪表及零部件的生产销售；煤炭销售；粉煤灰、石膏、硫酸铵、石灰石及其制品的加工与销售；新型建筑材料的生产、加工与销售；自有房产、土地及设备租赁；开发、生产、销售保温管道；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施工总承包服务；道路货物运输、装卸；风力、生物质能、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风力、生物质能、光伏发电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涉及专项管理规定及许可经营的，取得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

本财务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

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

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无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

① 应收票据

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组合分类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按照应收账款预计违约损失率计提预期信用损失，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应收账款

基于应收账款债务人的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组合分类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关联方组合	1、管理层评价关联方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非关联方组合	1、组合依据应收账款的账龄天数作为评估信用风险的特征 2、与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款项 3、按照预计违约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单项认定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将无法按原有条款收回款项的，将其确定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显著增加的应收账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编制应收账款账龄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预计违约损失率，按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预计违约损失率如下：

类别	预计违约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其中: 0-6 个月 (含 6 个月)	0
7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5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③其他应收款

基于其他应收款债务人的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组合分类	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关联方及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1、管理层评价关联方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保证金及备用金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非关联方组合	1、与预计违约损失率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 2、按照预计违约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单项认定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将无法按原有条款收回款项的，将其确定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的

差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预计违约损失率，按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预计违约损失率如下：

类别	预计违约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其中: 0-6 个月 (含 6 个月)	0
7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5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6.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详见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详见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票据，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原材料、备品备件及低值易耗品、燃料。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

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集团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

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35	0-3	2.77-12.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4	0-3	4.04-2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9	0-3	10.78-20.00
电子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9	0-3	10.78-20.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

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4)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5)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关停机组容量指标、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方式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40-50
软件及专利	直线法	10

采矿权是指在依法取得的采矿许可证规定的范围内，开采矿产资源和获得所开采的矿产品的权利。探矿权是指在依法取得的勘查许可证规定的范围内勘查矿产资源的权利，在完成探矿权的精查报告并向国土资源厅备案后，可申请将探矿权转为采矿权。探矿权转为采矿权后以成本减累

计摊销及减值准备计入资产负债表内，依据可采储量按工作量法计提摊销。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4.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

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电力产品销售收入、热力产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并网费收入、以及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①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③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①电力产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于电力供应至电网公司，电网公司取得电力控制权时确认电力产品收入。

②热力产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于热力供应至客户，购热客户取得热力控制权时确认热力产品收入。

③煤炭、粉煤灰等销售收入

与煤炭、粉煤灰销售相关的收入在商品控制权已转移给购货方时予以确认。

④并网费收入

并网费收入为连接本公司供热网络至客户的安装费用收入，按十年分期确认收入。

⑤工程承包合同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承包合同通常包括基础设施建设等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基础设施建设等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本公司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工的进度将合同履约成本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公司将为获取工程承包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者该业务营业周期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按照相关合同下确认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者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3.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5.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本公司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7.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

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按照新收入准则规定将不满足无条件收款权利的应收账款根据其流动性重分类至合同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并计提相应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020年1月1日调减合并应收账款27,854,574.07元，调增合同资产27,697,294.70元，调增其他非流动资产157,279.37元。
按照新收入准则规定对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进行了重分类，根据其流动性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和其他非流动负债。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中的增值税部分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2020年1月1日调减合并预收[辛国香1][闻雨2]款项853,311,508.17元，调减递延收益369,777,337.47元，调增合同负债883,352,024.37元，调增其他非流动负债313,439,553.54元，调增其他流动负债26,297,267.73元。2020年1月1日调减母公司预收[辛国香3][闻雨4]款项539,005,458.90元，调减递延收益221,563,302.14元，调增合同负债545,598,126.70元，调增其他非流动负债196,716,880.67元，调增其他流动负债18,253,753.67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46,008,535.12	1,446,008,535.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803,077.04	38,803,077.04	
应收账款	1,511,779,569.80	1,483,924,995.73	-27,854,574.07
应收款项融资	438,536,792.38	438,536,792.38	
预付款项	39,145,342.54	39,145,342.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586,605.73	20,586,605.73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71,305,483.01	471,305,483.01	
合同资产		27,697,294.70	27,697,294.7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3,703,095.82	113,703,095.82	
流动资产合计	4,079,868,501.44	4,079,711,222.07	-157,279.3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07,267,242.59	1,507,267,242.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105,094.62	35,105,094.62	
投资性房地产	10,134,830.20	10,134,830.20	
固定资产	16,760,913,662.83	16,760,913,662.83	
在建工程	385,643,075.19	385,643,075.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00,530,530.86	600,530,530.86	
开发支出			
商誉	221,014,544.44	221,014,544.44	
长期待摊费用	2,902,969.37	2,902,969.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2,232,297.94	82,232,297.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96.41	160,275.78	157,279.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05,747,244.45	19,605,904,523.82	157,279.37
资产总计	23,685,615,745.89	23,685,615,745.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726,843,233.57	7,726,843,233.5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61,154,092.48	861,154,092.48	
应付账款	1,755,162,740.46	1,755,162,740.46	
预收款项	853,311,508.17		-853,311,508.17
合同负债		883,352,024.37	883,352,024.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591,116.99	35,591,116.99	
应交税费	123,250,060.85	123,250,060.85	
其他应付款	204,443,256.86	204,443,256.86	
其中：应付利息	21,739,076.20	21,739,076.20	
应付股利	8,794,700.83	8,794,700.8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44,063,245.75	3,944,063,245.75	
其他流动负债	19,774,197.70	46,071,465.43	26,297,267.73
流动负债合计	15,523,593,452.83	15,579,931,236.76	56,337,783.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179,939,476.17	4,179,939,476.1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411,509,513.00	1,411,509,513.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29,450,592.45	259,673,254.98	-369,777,337.4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84,097.34	3,884,097.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3,439,553.54	313,439,553.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24,783,678.96	6,168,445,895.03	-56,337,783.93
负债合计	21,748,377,131.79	21,748,377,131.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66,675,153.00	1,966,675,1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8,186,059.57	1,708,186,059.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48,520.00	-648,520.00	
专项储备	98,489,464.69	98,489,464.69	
盈余公积	125,455,180.11	125,455,180.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34,453,407.36	-2,234,453,407.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63,703,930.01	1,663,703,930.01	
少数股东权益	273,534,684.09	273,534,684.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37,238,614.10	1,937,238,614.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685,615,745.89	23,685,615,745.89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2,510,976.18	702,510,976.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437,576.01	25,437,576.01	
应收账款	1,229,318,654.06	1,229,318,654.06	
应收款项融资	353,481,972.33	353,481,972.33	
预付款项	14,914,143.37	14,914,143.37	
其他应收款	343,549,134.58	343,549,134.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36,207,119.19	336,207,119.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3,551,485.16	103,551,485.16	
流动资产合计	3,108,971,060.88	3,108,971,060.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71,095,324.21	2,771,095,324.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627,561.62	26,627,561.6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585,517,676.87	12,585,517,676.87	
在建工程	194,122,295.88	194,122,295.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86,739,765.97	486,739,765.97	
开发支出			
商誉	190,161,982.89	190,161,982.89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54,264,607.44	16,254,264,607.44	
资产总计	19,363,235,668.32	19,363,235,668.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77,809,952.67	6,077,809,952.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11,083,150.22	711,083,150.22	
应付账款	1,414,077,943.03	1,414,077,943.03	
预收款项	539,005,458.90		-539,005,458.90
合同负债		545,598,126.70	545,598,126.70
应付职工薪酬	21,902,400.71	21,902,400.71	
应交税费	50,398,122.35	50,398,122.35	
其他应付款	132,350,537.92	132,350,537.92	
其中：应付利息	17,115,393.14	17,115,393.14	
应付股利	2,178,896.40	2,178,896.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17,463,444.82	3,317,463,444.82	

其他流动负债	19,774,197.70	38,027,951.37	18,253,753.67
流动负债合计	12,283,865,208.32	12,308,711,629.79	24,846,421.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77,739,476.17	3,477,739,476.1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327,873,741.26	1,327,873,741.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2,182,253.69	100,618,951.55	-221,563,302.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3,167.24	573,167.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6,716,880.67	196,716,880.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28,368,638.36	5,103,522,216.89	-24,846,421.47
负债合计	17,412,233,846.68	17,412,233,846.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66,675,153.00	1,966,675,15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35,553,641.68	1,735,553,641.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48,520.00	-648,52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4,220,993.37	124,220,993.37	
未分配利润	-1,874,799,446.41	-1,874,799,446.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51,001,821.64	1,951,001,821.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363,235,668.32	19,363,235,668.32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营业额	3%、5%、6%、9%、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面积	2-20 元/平方米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
华电彰武发电有限公司	25
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	25
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	25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25
黑龙江省龙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25
陈巴尔虎旗天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黑龙江龙电电气有限公司	15
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5
黑龙江龙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5
黑龙江龙电管线制造有限公司	25
北京龙电宏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黑龙江富达投资有限公司	25
富锦市三江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财税[2019]3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公司本期向居民个人供热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公司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2.根据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黑龙江省税务局于2011年10月17日签发的编号为GF20112300011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黑龙江龙电电气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有效期至2014年10月17日。2014年8月5日通过复审，取得编号为GR201423000070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2017年8月5日到期，2017年11月24日通过复审，取得编号为GR20172300041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于2020年11月24日到期。2020年8月7日通过复审，取得编号为GR20202300026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继续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有效期三年。

3.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于2012年12月13日签发的编号为GR20121100100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北京龙电宏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2015年9月8日通过复审，取得编号为GF20151100101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8年9月8日到期。2018年10月31日通过复审，取得编号

为GR20181100549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继续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有效期三年。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5,171.80	32,721.98
银行存款	1,456,681,055.38	1,435,701,687.85
其他货币资金	21,439,562.36	10,274,125.29
合计	1,478,165,789.54	1,446,008,535.1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其他货币资金10,002,772.34元。

期末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11,436,790.02元，系收取的在途热费。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205,127.36	38,803,077.0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5,205,127.36	38,803,077.0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 0-6 月	1,056,653,022.19
7 个月-1 年	89,894,278.97
1 年以内小计	1,146,547,301.16
1 至 2 年	76,764,513.31
2 至 3 年	36,816,017.3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3,359,853.03
4 至 5 年	19,233,017.73
5 年以上	201,169,662.84
合计	1,523,890,365.4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5,223,671.49	2.97	26,144,747.49	57.81	19,078,924.00	31,068,899.49	1.81	28,794,175.49	92.68	2,274,724.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8,666,693.96	97.03	214,160,526.49	14.48	1,264,506,167.47	1,684,240,434.56	98.19	202,590,162.83	12.03	1,481,650,271.73
其中:										
按非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18,628,465.60	93.09	214,160,526.49	15.10	1,204,467,939.11	1,555,728,171.81	90.70	202,590,162.83	13.02	1,353,138,008.98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038,228.36	3.94			60,038,228.36	128,512,262.75	7.49			128,512,262.75
合计	1,523,890,365.45	100.00	240,305,273.98	15.77	1,283,585,091.47	1,715,309,334.05	100.00	231,384,338.32	13.49	1,483,924,995.7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6,317,000.00			预计可收回
内蒙古华伊卓资热电有限公司	11,973,620.00	9,698,896.00	81.00	预计部分收回
哈尔滨龙电工贸有限公司	4,500,576.78	4,500,576.7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鸡东县绪发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2,025,326.00	2,025,32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呼伦贝尔铁燃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1,674,073.24	1,674,073.2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攀枝花三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535,000.00	1,53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牡丹江恒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90,000.00	1,172,800.00	78.71	预计部分收回
兴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361,053.20	1,361,053.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唐七台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196,272.00	1,196,27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鸡西煤业红陆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122,210.00	1,122,21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鸡西县银丰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1,013,763.00	1,013,76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鸡东县嘉艺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768,432.00	768,43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哈尔滨市龙海保温防腐管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00			预计可收回
大唐鸡西发电厂	66,120.00	66,1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电建集团长春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7,553.27	7,553.2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辽宁发电厂	2,401.00	2,40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电贵州电力有限公司凯里发电厂	271.00	27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5,223,671.49	26,144,747.49	57.81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60,038,228.36		
非关联方组合	1,418,628,465.60	214,160,526.49	15.10
合计	1,478,666,693.96	214,160,526.4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28,794,175.49	1,550,572.00	4,200,000.00			26,144,747.49
非关联方组合	202,590,162.83	11,570,363.66				214,160,526.49
合计	231,384,338.32	13,120,935.66	4,200,000.00			240,305,273.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内蒙古华伊卓资热电有限公司	4,200,000.00	现金收回
合计	4,200,000.00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是否关联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999,422,936.42	65.58	93,289,740.00	否
齐齐哈尔市鹤城热网有限公司	33,468,661.60	2.20		否
华电山东物资有限公司	21,320,243.67	1.40		是
北方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6,317,000.00	1.07		否
牡丹江热电有限公司	15,583,215.39	1.02		否
合计	1,086,112,057.08	71.27	93,289,740.0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3,576,102.10	438,536,792.38
合计	603,576,102.10	438,536,792.38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系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397,901,176.77		
合计	<u>397,901,176.77</u>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1,280,458.49	66.76	39,034,628.11	60.79
1 至 2 年	397,210.33	0.52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5,136,786.55	32.72	25,177,638.51	39.21
合计	76,814,455.37	100.00	64,212,266.6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未结算原因
------	------	------	----	-------

黑龙江天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5 年以上	对方无力偿还
<u>合计</u>	<u>25,000,000.00</u>	<u>25,000,000.00</u>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黑龙江天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32.55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572,239.39	21.57
齐齐哈尔市鹤城热网有限公司	750,000.00	0.98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哈尔滨供电公司	644,609.42	0.84
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	607,120.50	0.79
<u>合计</u>	<u>43,573,969.31</u>	<u>56.73</u>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929,579.80	20,586,605.73
合计	11,929,579.80	20,586,605.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其中：0-6 月	2,717,026.25
7 个月-1 年	822,788.45
1 年以内小计	3,539,814.70
1 至 2 年	4,364,065.54
2 至 3 年	84,48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79,404.00
4 至 5 年	7,799,210.76
5 年以上	44,751,114.22
合计	60,718,089.2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碳排放指标款	24,489,800.00	24,489,800.00
保证金、备用金	4,343,569.92	928,922.61
应收配套费	7,390,467.24	7,390,467.24
应收电费		188,296.97
应收粉煤灰款		1,328,296.65
其他往来款	24,494,252.06	34,945,414.29
合计	60,718,089.22	69,271,197.7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8,320,762.23		40,363,829.80	48,684,592.03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3,917.39			103,917.3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8,424,679.62		40,363,829.80	48,788,509.4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40,363,829.80					40,363,829.80
非关联方组合	8,320,762.23	103,917.39				8,424,679.62
合计	48,684,592.03	103,917.39				48,788,509.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英国瑞碳公司	碳排放指标款	24,489,800.00	5 年以上	40.33	24,489,800.00
黑龙江天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11,387,294.00	5 年以上	18.75	11,387,294.00
哈尔滨市长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配套费	7,390,467.24	4-5 年	12.17	3,695,233.62
黑龙江龙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款	3,212,476.02	1-2 年	5.29	
哈尔滨市热力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1,707,042.79	5 年以上	2.81	1,707,042.79
合计	/	48,187,080.05		79.35	41,279,370.41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860,603.94	7,546,797.52	24,313,806.42	21,171,380.91	7,452,754.99	13,718,625.92
在产品	19,829,690.68		19,829,690.68	23,374,371.81		23,374,371.81
库存商品	43,829,751.55	17,982,942.30	25,846,809.25	40,301,501.46	17,670,796.60	22,630,704.8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燃煤及燃油	522,710,377.86	98,991.62	522,611,386.24	354,867,673.34		354,867,673.34
备品备件、低值易耗品及其他	52,868,903.63	10,321,948.49	42,546,955.14	67,261,331.85	10,547,224.77	56,714,107.08
合计	671,099,327.66	35,950,679.93	635,148,647.73	506,976,259.37	35,670,776.36	471,305,483.0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452,754.99	95,256.41		1,213.88		7,546,797.5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7,670,796.60	312,145.70				17,982,942.3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燃煤及燃油		98,991.62				98,991.62
备品备件、低值易耗品及其他	10,547,224.77	31,106.20		256,382.48		10,321,948.49
合计	35,670,776.36	537,499.93		257,596.36		35,950,679.9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处置及领用
库存商品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燃煤及燃油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备品备件、低值易耗品及其他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处置及领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45,433,141.67	82,304.05	45,350,837.62	27,728,294.70	31,000.00	27,697,294.70
合计	45,433,141.67	82,304.05	45,350,837.62	27,728,294.70	31,000.00	27,697,294.7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保金	51,304.05			
合计	51,304.05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增值税留抵税额	129,924,805.07	109,736,142.72
预缴企业所得税	4,755,894.94	3,966,953.10
合计	134,680,700.01	113,703,095.82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北京优邦投资有限公司	139,673,936.27										139,673,936.27	
黑河市兴边矿业有	124,549,851.77			3,270,796.04		428,287.73					128,248,935.54	

限公司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19,595,400.03			17,096,287.16	-81,588.00	-579,555.89				1,136,030,543.30
北京中电恒基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17,632,101.36			1,664,764.46	19,241,448.02					138,538,313.84
哈尔滨市哈发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5,815,953.16			797,872.38			1,885,924.81			4,727,900.73
小计	1,507,267,242.59			22,829,720.04	19,159,860.02	-151,268.16	1,885,924.81			1,547,219,629.68
合计	1,507,267,242.59			22,829,720.04	19,159,860.02	-151,268.16	1,885,924.81			1,547,219,629.68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黑龙江富电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	5,433,729.12
黑龙江省华富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9,671,365.50
黑龙江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4,064,800.00	
合计	43,064,800.00	35,105,094.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462,698.31			18,462,698.31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8,462,698.31			18,462,698.3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327,868.11		8,327,868.11
2.本期增加金额	642,501.96		642,501.96
(1) 计提或摊销	642,501.96		642,501.9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8,970,370.07		8,970,370.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492,328.24		9,492,328.24
2.期初账面价值	10,134,830.20		10,134,830.2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586,674,455.76	16,760,913,662.8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5,586,674,455.76	16,760,913,662.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195,599,050.98	28,475,384,071.47	212,018,331.28	166,701,362.49	37,049,702,816.22
2.本期增加金额	101,288,597.85	222,474,162.02	4,807,648.18	7,297,839.73	335,868,247.78
(1) 购置	3,212,423.95	6,063,489.45	615,210.44	1,921,276.60	11,812,400.44
(2) 在建工程转入	97,065,642.56	223,122,389.35	4,202,141.44	5,376,563.13	329,766,736.4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竣工决算调整	-24,668.66	-12,933,433.12	-9,703.70		-12,967,805.48
(4) 三供一业		6,221,716.34			6,221,716.34
(5) 其他	1,035,200.00				1,035,2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192,722.12	121,401,021.24	8,748,554.95	223,058.15	131,565,356.46
(1) 处置或报废	1,035,200.00	121,276,833.44	8,748,554.95	223,058.15	131,283,646.54
(2) 其他	157,522.12	124,187.80			281,709.92
4.期末余额	8,295,694,926.71	28,576,457,212.25	208,077,424.51	173,776,144.07	37,254,005,707.5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870,780,939.67	14,925,897,666.68	198,079,741.12	96,726,018.36	20,091,484,365.83
2.本期增加金额	339,726,052.91	1,146,859,620.09	7,561,112.62	13,590,592.85	1,507,737,378.47
(1) 计提	339,726,052.91	1,146,859,620.09	7,561,112.62	13,590,592.85	1,507,737,378.47
3.本期减少金额	20,531.45	67,685,787.42	8,629,358.20	208,506.21	76,544,183.28
(1) 处置或报废	20,531.45	67,685,787.42	8,629,358.20	208,506.21	76,544,183.28
4.期末余额	5,210,486,461.13	16,005,071,499.35	197,011,495.54	110,108,105.00	21,522,677,561.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9,635,395.80	135,435,747.84	839,382.78	1,394,261.14	197,304,787.5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52,573,851.62	62,793.24	14,451.94	52,651,096.80
(1) 处置或报废		52,573,851.62	62,793.24	14,451.94	52,651,096.80
4.期末余额	59,635,395.80	82,861,896.22	776,589.54	1,379,809.20	144,653,690.7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25,573,069.78	12,488,523,816.68	10,289,339.43	62,288,229.87	15,586,674,455.76
2.期初账面价值	3,265,182,715.51	13,414,050,656.95	13,099,207.38	68,581,082.99	16,760,913,662.8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546,747.56
发电及供热设备	67,305,451.53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正在办理产权证书的房屋及建筑物涉及金额合计1,278,058,595.54元。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65,351,583.72	384,733,976.00
工程物资	909,099.19	909,099.19
合计	366,260,682.91	385,643,075.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基建工程	277,438,301.02	72,216,839.29	205,221,461.73	269,030,463.03	72,216,839.29	196,813,623.74
技改工程	160,130,121.99		160,130,121.99	187,920,352.26		187,920,352.26
合计	437,568,423.01	72,216,839.29	365,351,583.72	456,950,815.29	72,216,839.29	384,733,976.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富拉尔基发电厂向齐齐哈尔中心城区供热	2,311,170,000.00	18,740,392.38	28,050,231.30	912,319.40		45,878,304.28	1.99	2.00				自
牡丹江第二发电厂#5、6炉超低排放改造	156,280,000.00	42,653,867.37			355,655.18	42,298,212.19	71.75	100.00				自
哈尔滨第三发电厂3号水塔结构加固	51,840,000.00	44,716,932.05		44,716,932.05			90.78	100.00				自
哈尔滨第三发电厂4号水塔结构加固及防腐改造	30,000,000.00		27,761,787.75	11,708,783.71		16,053,004.04	92.54	90.00				自

哈尔滨第三发电厂 4 号机组烟囱防腐改造	27,120,000.00		19,324,112.89	3,473,907.58		15,850,205.31	71.25	70.00				
合计	2,576,410,000	106,111,191.8	75,136,131.94	60,811,942.74	355,655.18	120,079,725.8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868,859.87		868,859.87	868,859.87		868,859.87
专用设备	40,239.32		40,239.32	40,239.32		40,239.32
合计	909,099.19		909,099.19	909,099.19		909,099.19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4,994,201.43	14,094,203.79		85,352,712.54	251,720,436.00	726,161,553.76
2.本期增加金额		2,941,637.06			2,212,819.42	5,154,456.48
(1)购置		2,941,637.06			2,212,819.42	5,154,456.48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78,381.60					978,381.60
(1)处置	978,381.60					978,381.60
4.期末余额	374,015,819.83	17,035,840.85		85,352,712.54	253,933,255.42	730,337,628.6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7,794,837.32	1,765,418.85		36,900,805.73		96,461,061.90
2.本期增加金额	4,544,395.97	1,574,597.31		10,494,350.88	35,960.84	16,649,305.00
(1)计提	4,544,395.97	1,574,597.31		10,494,350.88	35,960.84	16,649,305.0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62,339,233.29	3,340,016.16		47,395,156.61	35,960.84	113,110,366.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9,169,961.00		29,169,961.00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9,169,961.00		29,169,961.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1,676,586.54	13,695,824.69		8,787,594.93	253,897,294.58	588,057,300.74
2.期初账面价值	317,199,364.11	12,328,784.94		19,281,945.81	251,720,436.00	600,530,530.8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誉的事项		企业合 并形成 的		处置		
收购富拉尔基热电厂股权	190,161,982.89					190,161,982.89
收购龙电电力设备股权	30,852,561.55					30,852,561.55
合计	221,014,544.44					221,014,544.4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名 称或形成商誉 的事项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本期是否 发生变动
	商誉账面价值	主要构成	账面价值	确定方法	
收购富拉尔基 热电厂股权	190,161,982.89	富拉尔基热电厂资产组	1,827,277,757.32	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 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 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 现金流入为依据	否
收购龙电电力 设备股权	30,852,561.55	龙电电力设备及龙电管线资产组 北京宏泰资产组 华电能源工程资产组	108,431,972.91 52,547,731.78 13,746,913.48	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 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 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 金流入为依据	否

注：龙电管线的业务均为向龙电电力设备提供加工服务，龙电管线与龙电电力设备具有协同效应，故将龙电电力设备及龙电管线划分为一个资产组；北京宏泰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将其划分为独立的资产组；2019年龙电建安被其母公司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并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将包含龙电建安的华电能源工程作为资产组。

本公司将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龙电电力设备及龙电管线、北京宏泰和华电能源工程作为三个资产组根据收购时点计算的资产组公允价值分摊商誉。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 名称或形成 商誉的事项	商誉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的确定方法	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	关键参数及其理由
收购富拉尔基 热电厂股权	190,161,982.89	收益法	1、假设富拉尔基热电厂外部环境、自身经营、治理、资产用途、管理方式及水平等在未来经营期间不发生重大变化；2、现金流量在年度内均匀获得。	1、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经批准的5年期现金流量作为预测期基础，预测期共5年；2、税前折现率为7.44%，为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3、预测期、稳定期增长率为-2.81%至4.23%，考虑当地发电、供热市场未来容量；4、预测期净利润率为

收购龙电电力
设备股权

30,852,561.55

收益法

1、假设龙电电力设备及下属公司外部环境、自身经营、治理、资产用途、管理方式及水平等在未来经营期间不发生重大变化；2、税收优惠期结束后按照法定税率缴税；3、现金流量在年度内均匀获得。

-3.04%至 8.34%，稳定期净利润率为 9.94%。

1、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经批准的 5 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预测期为 5 年；
2、税前折现率 11.27%-12.56%，为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3、预测期、稳定期增长率均为 6.42%至 167.12%，预测期增长率考虑未来市场容量及通货膨胀；4、预测期净利润率为-0.45%至 9.37%，稳定期净利润率为 4.34%至 9.93%。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经测试，本公司收购富拉尔基热电厂股权、龙电电力设备股权形成的商誉未发生减值。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天顺矿北方快速通道	1,289,250.35		644,625.18		644,625.17
日立燃煤锅炉湿式脱硫出口用卧式平板式湿式静电除尘	1,613,719.02		461,062.44		1,152,656.58
合计	2,902,969.37		1,105,687.62		1,797,281.75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7,606,473.82	20,044,829.72	105,284,574.26	24,091,056.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1,593,216.16	60,398,304.04	232,564,967.76	58,141,241.94
可抵扣亏损				
合计	329,199,689.98	80,443,133.76	337,849,542.02	82,232,297.9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				

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资产评估增值	18,889,755.80	4,722,438.95	15,536,389.36	3,884,097.34
合计	18,889,755.80	4,722,438.95	15,536,389.36	3,884,097.3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11,964,903.10	607,509,292.03
可抵扣亏损	2,430,957,605.80	1,271,396,217.87
合计	3,142,922,508.90	1,878,905,509.9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度		4,568,590.27	
2021 年度	7,067,365.93	7,067,365.93	
2022 年度	492,308,517.74	492,308,517.74	
2023 年度	739,201,056.53	741,864,581.24	
2024 年度	25,587,162.69	25,587,162.69	
2025 年度	1,166,793,502.91		
合计	2,430,957,605.80	1,271,396,217.8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10,539,829.73		10,539,829.73	157,279.37		157,279.37
留抵增值税	2,971.50		2,971.50	2,996.41		2,996.41
合计	10,542,801.23		10,542,801.23	160,275.78		160,275.78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8,000,000.00	19,998,470.42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5,238,533,029.11	7,706,844,763.15
合计	5,256,533,029.11	7,726,843,233.5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黑龙江龙电电气有限公司以固定资产抵押从银行取得短期借款，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六、（五十八）。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59,025,969.75 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	59,025,969.75	6.00	2013年10月至今	6.00
合计	59,025,969.75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45,832,388.68	741,154,092.48
银行信用证	18,000,000.00	120,000,000.00
合计	463,832,388.68	861,154,092.48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燃料款	603,378,242.89	702,281,146.37
材料款	190,373,825.95	245,694,206.94
修理费	77,050,597.17	37,141,769.99
工程物资和在建工程	519,290,606.82	733,150,222.56
其他	46,622,382.69	36,895,394.60
合计	1,436,715,655.52	1,755,162,740.4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57,663,359.76	尚未结算
哈尔滨博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118,889.82	尚未结算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7,691,888.14	尚未结算
哈尔滨锅炉厂预热器有限责任公司	7,474,000.00	尚未结算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山西电力建设第三有限公司	6,278,306.87	尚未结算
合计	88,226,444.5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电费	97,010.58	75,155.92
热费	925,371,574.84	816,803,254.29
并网费	44,674,557.26	53,505,783.93
其他	11,860,408.36	12,967,830.23

合计	982,003,551.04	883,352,024.37
----	----------------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101,171.48	1,407,458,804.28	1,398,246,795.92	40,313,179.8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89,945.51	159,011,640.82	160,887,279.43	2,614,306.90
三、辞退福利		3,658,345.09	3,658,345.09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5,591,116.99	1,570,128,790.19	1,562,792,420.44	42,927,486.7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41,714,784.15	1,041,714,784.15	
二、职工福利费		110,652,802.67	110,652,802.67	
三、社会保险费	2,098,330.63	108,828,526.94	109,277,818.73	1,649,038.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57,665.68	101,124,607.27	101,563,371.87	1,518,901.08
工伤保险费	124,649.95	5,078,566.46	5,073,078.65	130,137.76
生育保险费		2,625,353.21	2,625,353.21	
其他	16,015.00		16,015.00	
四、住房公积金	5,208,913.08	90,836,147.60	92,435,410.68	3,609,65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793,874.24	36,216,521.44	24,955,904.68	35,054,491.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53.53	19,210,021.48	19,210,075.01	
合计	31,101,171.48	1,407,458,804.28	1,398,246,795.92	40,313,179.8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53,092.58	95,386,662.05	95,386,662.05	1,553,092.58
2、失业保险费	1,685,358.99	2,361,648.38	3,924,186.86	122,820.51

3、企业年金缴费	1,251,493.94	61,263,330.39	61,576,430.52	938,393.81
合计	4,489,945.51	159,011,640.82	160,887,279.43	2,614,306.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辞退福利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辞退福利	3,658,345.09	
<u>合计</u>	<u>3,658,345.09</u>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732,583.69	69,898,197.36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9,782,291.57	19,921,999.29
个人所得税	6,498,058.90	4,135,919.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15,336.98	4,896,209.62
资源税	369,752.90	1,100,706.42
房产税	3,608,636.99	3,884,840.28
土地使用税	3,695,702.37	4,820,686.67
教育费附加	1,512,743.45	3,507,426.13
印花税	1,266,042.72	2,767,676.25
其他	2,486,422.38	8,316,399.37
合计	69,067,571.95	123,250,060.85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0,896,257.02	21,739,076.20
应付股利	13,705,130.58	8,794,700.83
其他应付款	133,503,233.53	173,909,479.83
合计	168,104,621.13	204,443,256.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5,824,063.53	10,779,980.70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072,193.49	10,959,095.50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0,896,257.02	21,739,076.2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3,705,130.58	8,794,700.83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13,705,130.58	8,794,700.8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27,243,082.89	34,330,223.80
保证金	21,986,299.38	26,778,408.64
往来款	25,527,060.75	51,210,862.92
其他	58,746,790.51	61,589,984.47
合计	133,503,233.53	173,909,479.8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21,568,454.55	信用期内
合计	21,568,454.5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96,294,623.44	3,321,294,623.44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39,691,970.06	622,768,622.31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1,735,986,593.50	3,944,063,245.75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增值税销项税	46,621,777.06	46,071,465.43
合计	46,621,777.06	46,071,465.4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34,600,000.00	713,2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9,762,631,352.90	3,466,739,476.17
合计	10,097,231,352.90	4,179,939,476.1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分公司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热电厂、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三发电厂、子公司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电费收费权和热费收费权质押从银行取得质押借款，质押情况详见附注六、（五十八）。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10,373,337.33	1,289,938,007.74
专项应付款	121,969,103.27	121,571,505.26
合计	1,132,342,440.60	1,411,509,513.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售后回租款	1,010,373,337.33	1,289,938,007.74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三供一业”资金	117,071,505.26	45,632,800.00	45,235,201.99	117,469,103.27	国资委主导央企主辅分离
滨江热电联产项目搬迁专款	4,500,000.00			4,500,000.00	异地迁建专项资金
合计	121,571,505.26	45,632,800.00	45,235,201.99	121,969,103.27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9,673,254.98	7,357,616.00	27,397,277.89	239,633,593.09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尚未摊销完毕
合计	259,673,254.98	7,357,616.00	27,397,277.89	239,633,593.0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拆并小锅炉补贴款	142,341,247.46	7,357,616.00		19,665,358.64		130,033,504.82	与资产相关
脱硫脱销环保补助款	49,261,362.40			2,352,358.29		46,909,004.11	与资产相关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44,612,503.08			3,269,602.13		41,342,900.95	与资产相关
再生水处理资金	16,073,611.11			679,166.67		15,394,444.44	与资产相关
老旧管网改造补贴	7,268,886.08			1,406,445.96		5,862,440.12	与资产相关
税控设备抵税补贴	115,644.85			24,346.20		91,298.65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并网费	205,140,071.64	278,323,553.54
房屋租金	32,284,000.00	35,116,000.00
合计	237,424,071.64	313,439,553.54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966,675,153.00						1,966,675,153.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99,381,845.19			1,499,381,845.19
其他资本公积	208,804,214.38	3,745,706.88	579,555.89	211,970,365.37
合计	1,708,186,059.57	3,745,706.88	579,555.89	1,711,352,210.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资本公积的增加系由于：

1、联营企业黑河市兴边矿业有限公司本期专项储备变动，按权益法核算增加其他资本公积428,287.73元。

2、本公司子公司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本期接收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无偿划转的“三供一业”相关供热资产价值3,317,419.15元，调增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本期资本公积的减少系由于：

联营企业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变动，按权益法核算减少其他资本公积579,555.89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8,520.00	19,159,860.02				19,159,860.02		18,511,340.02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8,520.00	19,159,860.02				19,159,860.02		18,511,340.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								

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48,520.00	19,159,860.02			19,159,860.02		18,511,340.02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7,800,914.88	23,584,830.00	21,530,104.92	49,855,639.96
维简费	50,688,549.81	14,937,059.00	1,002,212.38	64,623,396.43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		7,906,800.00	984,422.02	6,922,377.98
合计	98,489,464.69	46,428,689.00	23,516,739.32	121,401,414.3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和《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财建[2014]119号）文件，子公司陈巴尔虎旗天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按15元/吨计提安全生产费、按9.5元/吨计提维简费，主要用于完善和改进本公司安全生产条件、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

依据《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内自然资规[2019]3号）和《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的指导意见》（财建[2017]638号）文件，子公司陈巴尔虎旗天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上一年度生产矿石量计提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参照上段表述，补充子公司名称、计提标准、用途][已补充]，主要用于矿区土地损毁的预防、治理恢复以及矿山地质环境动态监测支出。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5,455,180.11			125,455,180.1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25,455,180.11			125,455,180.11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34,453,407.36	-2,310,324,789.5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34,453,407.36	-2,310,324,789.5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06,587,940.50	75,560,196.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311,186.05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41,041,347.86	-2,234,453,407.36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372,206,483.91	10,656,973,200.73	10,551,749,539.38	10,117,219,167.68
其他业务	298,546,928.56	149,571,051.67	276,260,443.47	82,120,505.43
合计	10,670,753,412.47	10,806,544,252.40	10,828,009,982.85	10,199,339,673.11

(2). 营业收入具体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0,670,753,412.47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		
减：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208,317,423.39	/
减：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0,462,435,989.08	/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XXX-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电力销售		7,635,979,096.56
热力销售		2,558,707,284.38
煤炭销售		96,482,405.35
工程施工及其他服务		79,777,580.57
电表销售		1,260,117.05
并网费		90,229,505.17
副产品销售		29,667,343.20
其他		178,650,080.19
合计		10,670,753,412.47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57,171.09	22,893,535.39
教育费附加	14,857,305.75	16,727,732.88
资源税	22,575,402.80	19,934,128.17
房产税	33,139,164.73	34,498,787.06
土地使用税	41,277,933.14	38,399,924.97
车船使用税	314,926.64	288,842.08
印花税	7,928,875.14	7,555,233.64
环保税	4,955,152.74	4,900,416.78
其他	2,061,353.38	2,519,408.09
合计	147,367,285.41	147,718,009.06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52,712.89	5,706,391.45
差旅费	885,705.48	1,742,449.05
业务招待费	397,133.65	685,475.20
业务经费	65,694.71	24,130.32
运输费		735.09
维护费	2,613,765.46	425,596.62
其他	446,515.24	371,424.35
合计	8,961,527.43	8,956,202.08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181,009.36	32,166,443.89
折旧和摊销	6,812,760.82	7,633,690.27
物业管理费	2,833,128.94	3,307,340.48
差旅费	1,503,394.85	3,084,232.52
咨询费	2,538,599.89	2,945,960.80

审计费	2,919,206.55	2,739,929.54
运输费	2,154,874.82	2,194,304.92
租赁费	1,633,908.03	1,497,651.25
办公费	1,533,323.21	1,415,636.17
党建工作经费	811,166.70	885,534.52
业务招待费	921,357.02	875,674.49
其他	7,797,839.61	828,216.70
合计	68,640,569.80	59,574,615.55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258,165.29	8,759,141.22
租赁费	566,597.84	642,694.24
折旧与摊销	689,491.94	585,138.21
技术服务费	453,472.16	517,956.42
材料费	355,633.80	496,122.88
差旅费	24,594.10	81,385.03
专利费	44,690.00	43,145.00
招待费	112.00	14,145.90
办公费	26,287.48	11,682.79
其他	95,121.82	16,454.17
合计	10,514,166.43	11,167,865.86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44,102,678.96	886,644,412.90
减：利息收入	-13,249,214.01	-15,389,193.55
其他	14,091,756.44	18,632,740.27
合计	844,945,221.39	889,887,959.62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拆并小锅炉补贴款	19,665,358.64	19,549,251.13
稳岗补贴	4,754,147.82	3,606,356.51
脱硫脱销环保补助款	2,352,358.29	3,858,635.75
提前供热补贴	2,170,000.00	8,290,000.00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3,269,602.13	2,347,049.52
老旧管网改造补贴	1,406,445.96	1,406,445.96
个税手续费返还	702,828.21	
再生水处理补贴	679,166.67	226,388.89
困难大型企业社会保险返还	331,268.54	

税收返还	104,953.87	7,968.60
税控设备抵税补贴	24,346.20	24,346.20
环保及节能减排补助	3,000.00	
其他	95,140.61	
研发补助		797,500.00
新增工业企业奖励		500,000.00
合计	35,558,616.94	40,613,942.56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829,720.04	77,364,388.5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96,224,801.1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499,567.74	11,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425,030.0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票据终止确认的投资收益	-4,635,896.39	
合计	25,693,391.39	495,894,219.61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3,894,905.38	4,444,732.6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3,894,905.38	4,444,732.66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920,935.66	-10,355,048.5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3,917.39	-834,592.8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	-51,304.05	-66,924.08
合计	-9,076,157.10	-11,256,565.46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37,499.93	-551,437.3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537,499.93	-551,437.34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893,788.05	107,331,164.83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978,381.60	
合计	915,406.45	107,331,164.83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62,933.93	1,894,341.99	862,933.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62,933.93	1,894,341.99	862,933.9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85,000.00	
政府补助	32,000.00		32,000.00
热费滞纳金	3,095,877.91	3,749,744.89	3,095,877.91
违约赔偿所得	1,206,048.62	2,876,538.56	1,206,048.62
无需支付的款项	18,880,831.85	422,263.77	18,880,831.85
盘盈利得	1,035,200.00	5.01	1,035,200.00
碳排放权转让收入	4,393,939.43		4,393,939.43
保险赔款	5,549,401.86		5,549,401.86
其他	1,133,168.54	1,408,288.42	1,133,168.54
合计	36,189,402.14	10,436,182.64	36,189,402.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职工通用职业素质培训补贴款	32,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6,491.8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6,491.8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8,285,241.74	3,124,265.48	8,285,241.74
诉讼及仲裁款	2,583,236.99		2,583,236.99
其他	5,000,095.68	1,939,234.45	5,000,095.68
合计	15,868,574.41	5,109,991.78	15,868,574.41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941,749.14	24,252,117.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27,505.79	20,475,023.20

合计	29,569,254.93	44,727,140.79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39,450,119.5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4,862,529.8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23,228.6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32,177.3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874,891.9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104,461.6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323,761.6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6,003,441.0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532,870.34
所得税费用	29,569,254.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贴及罚款收入	12,495,265.58	19,828,108.56
“三供一业”收款		27,000,000.00
收回保证金	5,072,320.00	14,298,194.74
利息收入	13,249,214.01	15,389,193.55
往来款及其他	70,982,843.80	80,891,699.67
合计	101,799,643.39	157,407,196.5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险及保证金	48,175,490.07	141,611,666.59
期间费用	30,622,123.36	24,847,878.45
罚款、赔偿金、违约金支出	8,285,241.74	3,124,265.48
往来款及其他	82,723,404.88	108,293,750.14
合计	169,806,260.05	277,877,560.6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供一业”收款	45,632,800.00	
合计	45,632,8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供一业”支出	51,610,648.62	
合计	51,610,648.62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69,019,374.46	79,270,803.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7,499.93	29,721,398.34
信用减值损失	9,076,157.10	11,256,565.4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08,379,880.43	1,520,488,015.44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6,649,305.00	16,012,120.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05,687.62	1,105,687.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5,406.45	-107,331,164.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2,933.93	-1,847,850.1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94,905.38	-4,444,732.6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4,102,678.96	886,644,412.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329,287.78	-495,894,219.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9,164.18	19,499,224.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8,341.61	975,798.4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380,664.65	-24,518,329.6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899,341.07	-1,019,810,859.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3,977,551.52	726,781,494.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7,154,352.63	1,637,908,364.7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68,163,017.20	1,435,734,409.8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35,734,409.83	1,750,677,636.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428,607.37	-314,943,226.4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68,163,017.20	1,435,734,409.83
其中：库存现金	45,171.80	32,721.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56,681,055.38	1,435,701,687.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436,790.0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8,163,017.20	1,435,734,409.8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		

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2,772.34	开立保函保证金、被冻结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2,139,917,841.52	售后回租资产、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应收账款	276,018,546.09	热费、电费收费权质押借款
合计	2,425,939,159.95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拆并小锅炉补贴款	198,975,727.17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9,665,358.64
脱硫脱销环保补助款	68,104,12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352,358.29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58,03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269,602.13
老旧管网改造补贴	14,064,46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406,445.96
再生水处理资金	16,3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679,166.67
税控设备抵税补贴	194,77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4,346.20

稳岗补贴	4,754,147.82	其他收益	4,754,147.82
提前供热补贴	2,170,000.00	其他收益	2,170,000.00
困难大型企业社会保险返还	331,268.54	其他收益	331,268.54
税收返还	104,953.87	其他收益	104,953.87
职工通用职业素质培训补贴款	32,000.00	营业外收入	32,000.00
环保及节能减排补助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其他	95,140.61	其他收益	95,140.61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电彰武发电有限公司	辽宁省彰武县	辽宁省彰武县	电力生产	90.00		发起设立
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电热生产	90.50		发起设立
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电热生产	56.6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电力生产	55.00		发起设立
黑龙江省龙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燃料运销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陈巴尔虎旗天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呼伦贝尔市	内蒙古呼伦贝尔市	煤炭采掘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黑龙江龙电电气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制造业	85.71		发起设立
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工程施工	100.00		发起设立
黑龙江龙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黑龙江龙电管线制造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制造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龙电宏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及施工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电热生产	53.3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黑龙江富达投资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投资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富锦市三江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富锦市	黑龙江省富锦市	矿产投资		92.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	9.50	9.50	1,805,040.43	5,551,704.00
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6.68	46.68	-54,147,568.4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	329,198,367.27	1,476,450,189.47	<u>1,805,648,556.74</u>	973,162,024.75	213,814,151.46	1,186,976,176.21	269,183,234.38	1,585,684,553.18	1,854,867,787.56	1,019,759,934.02	176,999,690.14	1,196,756,843.16
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97,526,427.82	2,339,730,876.99	<u>2,837,257,304.81</u>	1,474,312,237.47	1,219,403,995.65	2,693,716,233.12	663,109,202.93	2,520,568,943.86	3,183,678,146.79	2,105,853,278.55	824,674,491.75	2,930,527,770.3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	1,090,735,006.27	19,000,425.59	19,000,425.59	180,697,138.77	1,086,058,549.15	64,932,210.51	64,932,210.51	182,607,156.36

限公司								
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385,796,407.23	-115,831,021.14	-115,831,021.14	149,519,426.84	1,388,709,712.03	8,630,471.33	8,630,471.33	385,886,749.55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省	辽宁省沈阳市	电热生产	20.92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XX 公司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XX 公司
流动资产	2,897,718,312.31		2,114,703,991.8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01,860,385.25		684,379,285.51	
非流动资产	17,557,035,440.20		17,190,487,774.54	
资产合计	20,454,753,752.51		19,305,191,766.37	
流动负债	10,855,429,925.77		10,094,251,955.51	
非流动负债	7,187,837,589.21		6,851,104,716.67	
负债合计	18,043,267,514.98		16,945,356,672.18	
少数股东权益	295,489,268.82		322,399,995.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115,996,968.71		2,037,435,098.3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42,666,709.34		426,231,566.07	

调整事项	693,363,833.96		693,363,833.96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693,363,833.96		693,363,833.9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36,030,543.30		1,119,595,400.03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286,516,130.81		7,401,341,097.63	
财务费用	676,510,700.42		711,625,755.08	
所得税费用	-18,526,029.74		32,150,218.62	
净利润	54,811,486.99		-148,681,345.4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390,000.00		-2,200,000.00	
综合收益总额	54,421,486.99		-150,881,345.4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11,189,086.38	387,671,842.5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733,432.88	63,258,664.43
--其他综合收益	19,241,448.02	
--综合收益总额	24,974,880.90	63,258,664.43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售后回租长期应付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 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478,165,789.54			<u>1,478,165,789.54</u>
应收票据	25,205,127.36			<u>25,205,127.36</u>
应收账款	1,283,585,091.47			<u>1,283,585,091.47</u>
应收款项融资			603,576,102.10	<u>603,576,102.10</u>
其他应收款	11,929,579.80			<u>11,929,579.80</u>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3,064,800.00		<u>43,064,800.00</u>

(2) 2020年1月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446,008,535.12			<u>1,446,008,535.12</u>
应收票据	38,803,077.04			<u>38,803,077.04</u>
应收账款	1,483,924,995.73			<u>1,483,924,995.73</u>
应收款项融资			438,536,792.38	<u>438,536,792.38</u>
其他应收款	20,586,605.73			<u>20,586,605.73</u>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105,094.62		<u>35,105,094.62</u>

2.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 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5,256,533,029.11	<u>5,256,533,029.11</u>
应付票据		463,832,388.68	<u>463,832,388.68</u>
应付账款		1,436,715,655.52	<u>1,436,715,655.52</u>
其他应付款		168,104,621.13	<u>168,104,621.13</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35,986,593.50	<u>1,735,986,593.50</u>
长期借款		10,097,231,352.90	<u>10,097,231,352.90</u>
长期应付款		1,010,373,337.33	<u>1,010,373,337.33</u>

(2) 2020年1月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7,726,843,233.57	<u>7,726,843,233.57</u>
应付票据		861,154,092.48	<u>861,154,092.48</u>
应付账款		1,755,162,740.46	<u>1,755,162,740.46</u>
其他应付款		204,443,256.86	<u>204,443,256.86</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44,063,245.75	<u>3,944,063,245.75</u>
长期借款		4,179,939,476.17	<u>4,179,939,476.17</u>
长期应付款		1,289,938,007.74	<u>1,289,938,007.74</u>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的交易对方多为国企，对方的违约风险较低，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大幅度降低。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5,256,533,029.11				<u>5,256,533,029.11</u>
应付票据	463,832,388.68				<u>463,832,388.68</u>
应付账款	1,436,715,655.52				<u>1,436,715,655.52</u>
其他应付款	168,104,621.13				<u>168,104,621.13</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35,986,593.50				<u>1,735,986,593.50</u>
长期借款		3,046,294,623.44	5,312,541,623.44	1,738,395,106.02	<u>10,097,231,352.90</u>
长期应付款		383,995,212.62	215,629,804.91	410,748,319.80	<u>1,010,373,337.33</u>

续上表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合计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7,726,843,233.57				<u>7,726,843,233.57</u>
应付票据	861,154,092.48				<u>861,154,092.48</u>
应付账款	1,755,162,740.46				<u>1,755,162,740.46</u>
其他应付款	204,443,256.86				<u>204,443,256.86</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44,063,245.75				<u>3,944,063,245.75</u>
长期借款		1,344,447,623.44	503,376,623.44	2,332,115,229.29	<u>4,179,939,476.17</u>
长期应付款		482,378,553.90	321,054,882.10	486,504,571.74	<u>1,289,938,007.74</u>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

公司的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因此本公司通过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与可变利率债务组合以管理利息成本,并定期检讨及监控固定利率贷款结构以管理其利率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064,800.00		43,064,8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064,800.00		43,064,8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43,064,800.00		43,064,800.00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603,576,102.10		603,576,102.1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46,640,902.10		646,640,902.1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对期末持有的黑龙江富电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华富电力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采用市场法对其进行估值。2.应收款项融资，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电力	370.00	44.80	44.80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黑河市兴边矿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哈尔滨市哈发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华电集团高级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华电集团电力建设技术经济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新疆华电喀什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天津华电福源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韶关市坪石发电厂有限公司（B厂）	同一最终控制人
陕西华电榆横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榆横发电厂	同一最终控制人
陕西华电瑶池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陕西华电杨凌热电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青海华电大通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攀枝花三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宁夏华电供热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内蒙古华伊卓资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辽宁华电铁岭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桓仁金山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桦川协联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热力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桦川协联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电郑州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电水务膜分离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电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电山东物资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电青岛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电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包头发电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电环保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电和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枣庄供热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朔州热电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黑龙江省华富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依兰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黑龙江龙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黑龙江华富风力发电穆稜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黑龙江华富风力发电木兰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黑龙江华电佳木斯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黑龙江东宁华富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杭州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家电力公司水电施工设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同一最终控制人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贵州大方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电力工业产品质量标准研究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华电力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华电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华电北燃能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人
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内联营企业
黑龙江省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黑河市兴边矿业有限公司	燃煤	35,703,167.94	52,431,892.98
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商品及服务	18,915,714.76	15,893,031.44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	13,427,024.77	18,433,050.81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及服务	11,537,854.62	4,340,807.50
华电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商品及服务	6,008,035.40	442,477.88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及服务	5,560,176.37	30,970,476.30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商品及服务	1,843,546.14	396,434.36
华电和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商品及服务	1,470,707.31	616,352.44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商品及服务	1,061,415.93	1,309,859.61
黑龙江龙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商品及服务	933,438.11	114,369.70
中国华电集团电力建设技术经济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商品及服务	669,811.03	2,951,811.54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商品及服务	571,333.48	556,020.00
华电水务膜分离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商品及服务	170,718.58	1,349,115.05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及服务		157,300.57
华电郑州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商品及服务		25,590,130.93
华电环保系统工程工程有限公司	商品及服务		92,453.00
中国华电集团高级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商品及服务		137,873.78
电力工业产品质量标准研究所有限公司	商品及服务		51,840.66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	商品及服务		12,000.00
北京华电电子商务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及服务		6,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华电山东物资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	53,502,204.46	
哈尔滨市哈发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售热及服务	50,199,039.30	35,392,080.10
青海华电大通发电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	1,649,779.40	8,249,689.01
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设备及服务	1,569,307.51	2,224,876.09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枣庄供热分公司	设备及服务	846,477.88	158,141,592.78
宁夏华电供热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	761,403.40	11,879,046.05
黑龙江龙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	260,177.00	
黑龙江省华富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依兰分公司	服务	214,339.62	
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服务	163,138.68	
桦川协联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热力分公司	设备及服务	152,212.39	
华电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服务	104,827.36	
黑龙江华富风力发电木兰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	65,909.43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	39,918.86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服务	14,411.31	
华电和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服务	13,033.02	
国家电力公司水电施工设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服务	10,047.17	
华电水务膜分离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服务	3,608.49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服务	1,316.04	
陕西华电瑶池发电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		9,574,403.49
韶州市坪石发电厂有限公司(B厂)	设备及服务		1,551,724.14
桦川协联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服务		1,442,929.97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	服务		1,180,707.00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及服务		445,331.19
黑龙江华富风力发电穆棱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		112,930.19
黑龙江东宁华富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		75,286.79
华电郑州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服务		10,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黑龙江龙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183,486.24	183,486.2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5-6-29	2020-6-22	年利率 4.75%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5-06-29	2020-6-19	年利率 4.75%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20-6-19	2023-6-18	年利率 4.75%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0-6-22	2023-6-21	年利率 4.7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45,000,000.00	2020-6-8	2023-6-8	年利率 3.9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0-8-14	2021-8-13	年利率 3.90%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99,000,000.00	2020-5-20	2023-5-19	年利率 3.7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95,000,000.00	2020-4-22	2023-4-21	年利率 4.132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19-4-12	2020-4-10	年利率 4.3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19-9-23	2020-9-7	年利率 4.3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9-4-12	2020-4-10	年利率 4.3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20-4-22	2021-4-21	年利率 4.3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6-28	2020-6-4	年利率 4.3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12-25	2020-12-7	年利率 4.3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9-21	2023-9-21	年利率 3.7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0-12-25	2021-12-24	年利率 3.8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20-7-14	2023-7-14	年利率 3.9%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4-22	2020-9-24	年利率 4.132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6-8	2020-9-24	年利率 3.9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0-5-20	2020-9-24	年利率 3.75%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0-7-14	2020-12-28	年利率 3.9%
黑龙江省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8-6-29	2020-3-19	年利率 5.225%
黑龙江省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8-7-10	2021-7-10	年利率 5.225%
黑龙江省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2-9	2020-1-10	年利率 5.225%

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9,025,969.75	2012-10-26	2013-10-25	逾期，年利率6.00%
---------------	---------------	------------	------------	-------------

说明：

(1) 本期共支付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利息 46,402,050.76 元，支付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利息 13,767,083.33 元。

(2)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存放在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金额为 1,456,923,341.32 元，本期取得利息收入 13,122,004.35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华电山东物资有限公司	21,320,243.67			
应收账款	内蒙古华伊卓资热电有限公司	11,973,620.00	9,698,896.00	16,173,620.00	
应收账款	青海华电大通发电有限公司	10,374,000.00		8,518,004.00	
应收账款	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7,865,319.39		21,701,333.64	
应收账款	韶关市坪石发电厂有限公司(B厂)	3,746,000.00		6,746,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华电北燃能源有限公司	3,277,786.00		3,277,786.00	
应收账款	桦川协联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2,681,434.94		3,141,434.94	
应收账款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578,000.00		4,578,000.00	
应收账款	辽宁华电铁岭发电有限公司	2,529,000.00		3,333,460.00	
应收账款	桦川协联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热力分公司	2,480,600.72		3,180,800.72	
应收账款	贵州大方发电有限公司	1,778,987.44		1,778,987.44	
应收账款	攀枝花三维发电	1,535,000.00	1,535,000.00	1,535,0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朔州热电分公司	870,000.00		8,870,000.00	
应收账款	黑龙江龙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94,000.00			
应收账款	杭州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172,056.20		172,056.20	
应收账款	桓仁金山热电有限公司	70,800.00		70,800.00	
应收账款	宁夏华电供热有限公司			2,684,664.40	
应收账款	新疆华电喀什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350,000.00	
应收账款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枣庄供热分公司			35,740,000.00	
应收账款	陕西华电瑶池发电有限公司			13,072,729.73	
应收账款	陕西华电榆横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榆横发电厂			6,646,000.00	
应收账款	陕西华电杨凌热电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415,140.00	
应收账款	华电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包头发电分公司			235,065.68	
合同资产	华电山东物资有限公司	18,137,247.29			
合同资产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枣庄供热分公司	17,965,652.00		17,870,000.00	
合同资产	辽宁华电铁岭发电有限公司	2,469,000.00		4,998,000.00	
合同资产	宁夏华电供热有限公司	1,428,370.79		1,342,332.21	
合同资产	青海华电大通发电有限公司	1,109,000.00		1,109,000.00	
合同资产	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供热分公司	428,742.75		251,411.00	
合同资产	桦川协联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314,558.73		314,558.73	
合同资产	天津华电福源热电有限公司	45,000.00		45,000.00	
合同资产	桦川协联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热力分公司	17,200.00			
其他非流动	陕西华电瑶池发	10,539,829.73			

资产	电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黑龙江龙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212,476.02		3,212,476.02	
其他应收款	华电招标有限公司	384,404.00		126,134.00	
其他应收款	桦川协联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	13,513.04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6,749,866.25	49,014,115.08
应付账款	华电郑州机械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650,235.96	20,320,929.85
应付账款	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2,432,028.30	11,505,042.76
应付账款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9,807,219.91	3,887,212.97
应付账款	华电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4,991,626.02	450,000.00
应付账款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1,618,961.59	1,064,771.33
应付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	1,540,277.28	886,009.76
应付账款	华电青岛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810,544.00	1,404,032.00
应付账款	华电和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70,965.76	667,830.44
应付账款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643,808.83	2,996,240.71
应付账款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638,800.88	646,250.00
应付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电力建设技术经济咨询中心有限公司	530,000.00	
应付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807,900.00
应付账款	华电水务膜分离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145,990.00	1,524,500.00
应付账款	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47,480.82	
应付账款	华电环保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92,453.00
应付账款	北京华电力拓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应付账款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158,895.57
其他应付款	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21,568,454.55	21,568,454.55
其他应付款	中国华电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969,000.00	2,486,830.00
其他应付款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42,695.00	
其他应付款	南京华盾电力信息安全测评有限公司	106,000.00	106,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华电南自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90,845.00	
其他应付款	南京国电南自维美德自动化有限公司	84,000.00	72,000.00
其他应付款	华电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75,000.00	145,000.00
其他应付款	华电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华电和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15,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华电集团物资有限公司		365,2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涉及被起诉案件2起，涉诉金额907.73万元。

1.2018年7月，佳木斯市天宏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将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三发电厂起诉至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人民法院，要求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三发电厂连带支付工程款130.00万元、现场变更合同外的施工费用57.40万元及上述款项的利息损失。2019年7月22日，佳木斯天宏公司变更诉讼请求为要求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第三发电厂连带支付工程款本金、利息损失及违约金合计364.11万元，同时支付上述款项自2019年7月15日起计算的利息。

2020年12月，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人民法院做出民事判决，判决书文号为（2018）黑0109民初1615号，判决驳回佳木斯市天宏设备安装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

2020年12月，佳木斯市天宏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向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二审上诉，请求二审法院撤销（2018）黑0109民初1615号民事判决书并发回原审法院重新审理。此案目前二审尚未开庭审理，对本公司的影响尚不确定，目前此案件对本公司的损益不产生影响。

2. 2011年12月9日，本公司与南京亿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能公司”）签订

实物资产交易合同，约定向其转让5、6号关停机组部分资产。同日，亿能公司又与河南鑫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州公司”）签订投资合作协议，约定共同合作完成对本公司5、6号关停机组部分资产的拆除及实物资产交易项目，在项目进行过程中，双方就资产转让事项发生纠纷，2017年1月，鑫州公司将亿能公司和本公司诉至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请求亿能公司赔偿其缺失物资损失499.29万元，退还部分资产转让价款1,803.36万元，并请求本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018年4月2日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7）苏0113号民初52号判决，解除原告鑫州公司与被告亿能公司签订的部分转让合同，被告亿能公司退还原告鑫州公司购买价款、并赔偿丢失财物损失及利息等，总计约1,163.91万元，本公司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亿能公司与鑫州公司不服以上判决，向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8年10月15日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8）苏01民终5208号裁定，撤销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7）苏0113号民初52号民事判决，案件发回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重审。2021年2月22日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8）苏0113号民初6848号判决被告亿能公司和本公司退还原告鑫州公司资产拍卖价款290万元及相应利息，并且本公司需赔偿原告鑫州公司丢失物资损失253.62万元及相应利息。

本公司与亿能公司、鑫州公司均不服以上判决，向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3月26日受理该案上诉，截至审计报告日，此案尚无进展，本公司聘请的代理律师黑龙江博润律师事务所对上述案件作出法律意见分析，预期本公司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年金计划，实行企业缴费和个人缴费相结合的原则，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后向年金管理机构缴存企业年金，具体金额见附注六、（二十四）。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租赁出租人租出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11,039,075.80	2,736,483.33
发电及供热设备	67,305,451.53	73,308,011.73
合计	78,344,527.33	76,044,495.06

2. 融资租赁承租人

(1) 售后回租租入固定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价	累计折旧	累计减值准备	原价	累计折旧	累计减值准备
发电及供热设备	3,846,087,694.64	1,712,807,413.19		3,235,093,129.55	1,315,894,124.13	
合计	3,846,087,694.64	1,712,807,413.19		3,235,093,129.55	1,315,894,124.13	

本期未确认融资费用余额是187,991,131.76元。

(2) 以后年度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617,066,794.88
1-2年(含2年)	422,646,456.27
2-3年(含3年)	240,484,440.00
3年以上	457,858,748.00
合计	1,738,056,439.15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0-6月	926,692,775.84
7个月-1年	89,422,638.57
1年以内小计	1,016,115,414.41
1至2年	37,190,483.42
2至3年	21,231,033.6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206,973.60
4 至 5 年	8,796,735.95
5 年以上	120,585,890.39
合计	1,214,126,531.3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14,126,531.39	100.00	142,336,017.80	11.72	1,071,790,513.59	1,363,188,161.72	100.00	133,869,507.66	9.82	1,229,318,654.06
其中：										
其中：按非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23,833,789.20	84.33	142,336,017.80	13.90	881,497,771.40	1,089,643,246.71	79.93	133,869,507.66	12.29	955,773,739.05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292,742.19	15.67			190,292,742.19	273,544,915.01	20.07			273,544,915.01
合计	1,214,126,531.39	100.00	142,336,017.80	11.72	1,071,790,513.59	1,363,188,161.72	100.00	133,869,507.66	9.82	1,229,318,654.0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非关联方组合	1,023,833,789.20	142,336,017.80	13.90
合计	1,023,833,789.20	142,336,017.80	13.9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非关联方组合	133,869,507.66	8,466,510.14				142,336,017.80
合计	133,869,507.66	8,466,510.14				142,336,017.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是否关联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	779,917,382.22	64.24	93,289,740.00	否
哈尔滨滨电有限责任公司	147,741,860.60	12.17		是
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	42,550,881.59	3.50		是
牡丹江热电有限公司	15,583,215.39	1.28		否
牡丹江佳日热电有限公司	12,726,923.08	1.05		否
<u>合计</u>	<u>998,520,262.88</u>	<u>82.24</u>	<u>93,289,740.00</u>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0,393,961.78	343,549,134.58
合计	280,393,961.78	343,549,134.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其中：0-6 月	76,049,374.90
7 个月-1 年	6,595,323.47
1 年以内小计	82,644,698.37
1 至 2 年	15,599,154.20

2 至 3 年	10,288,875.3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8,176,000.00
4 至 5 年	15,588,867.75
5 年以上	176,504,984.91
合计	308,802,580.5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委托贷款	272,991,684.19	330,563,770.22
碳排放指标款	24,489,800.00	24,489,800.00
应收配套费	7,390,467.24	7,390,467.24
应收电费		91,080.00
其他往来款	3,930,629.14	9,425,210.23
合计	308,802,580.57	371,960,327.6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574.32		28,408,618.79	28,411,193.11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574.32			-2,574.3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8,408,618.79	28,408,618.7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28,408,618.79					28,408,618.79
非关联方组合	2,574.32	-2,574.32				
合计	28,411,193.11	-2,574.32				28,408,618.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黑龙江富达投资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192,406,400.00	1 年以上	62.31	
陈巴尔虎旗天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贷款	70,050,750.00	1 年以内	22.68	
英国瑞碳公司	碳排放指标款	24,489,800.00	5 年以上	7.93	24,489,800.00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委托贷款	10,534,534.19	1-3 年	3.41	
哈尔滨市长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应收配套费	7,390,467.24	4-5 年	2.39	3,695,233.62
合计	/	304,871,951.43		98.72	28,185,033.62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29,009,707.14	59,365,672.36	1,269,644,034.78	1,329,009,707.14	59,365,672.36	1,269,644,034.7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550,976,534.27	8,484,805.32	1,542,491,728.95	1,509,936,094.75	8,484,805.32	1,501,451,289.43
合计	2,879,986,241.41	67,850,477.68	2,812,135,763.73	2,838,945,801.89	67,850,477.68	2,771,095,324.2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黑龙江省龙源电力燃料公司	52,622,863.15			52,622,863.15		
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	9,691,308.84			9,691,308.84		
黑龙江富达投资有限公司	25,464,386.91			25,464,386.91		
华电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华电彰武发电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陈巴尔虎旗天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8,190,000.00			78,190,000.00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32,365,672.36			32,365,672.36		32,365,672.36
黑龙江龙电电气有限公司	52,707,645.75			52,707,645.75		
黑龙江华电齐齐哈尔热电有限公司	460,913,045.00			460,913,045.00		
哈尔滨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380,054,785.13			380,054,785.13		
合计	1,329,009,707.14			1,329,009,707.14		59,365,672.3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益		润				
二、联营企业										
北京优邦投资有限公司	139,673,936.27									139,673,936.27
黑河市兴边矿业公司	133,034,657.09			3,270,796.04		428,287.73				136,733,740.86
沈阳金山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119,595,400.03			17,096,287.16	-81,588.00	-579,555.89				1,136,030,543.30
北京中恒基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17,632,101.36			1,664,764.46	19,241,448.02					138,538,313.84
小计	1,509,936,094.75			22,031,847.66	19,159,860.02	-151,268.16				1,550,976,534.27
合计	1,509,936,094.75			22,031,847.66	19,159,860.02	-151,268.16				1,550,976,534.2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13,041,796.87	8,511,211,315.56	8,056,391,164.50	7,852,628,399.07
其他业务	224,585,652.52	138,517,589.89	191,705,353.37	73,100,112.85
合计	8,437,627,449.39	8,649,728,905.45	8,248,096,517.87	7,925,728,511.9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XXX-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电力销售		5,909,030,448.84
热力销售		1,789,672,950.59
煤炭销售		496,296,459.81
并网费		61,546,060.33
副产品销售		22,264,809.53
其他		158,816,720.2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8,437,627,449.39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887,285.46	53,740,559.9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031,847.66	-665,659.6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96,224,801.1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499,567.74	11,2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425,030.0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的投资收益	-3,328,362.59	
合计	79,090,338.27	471,004,731.4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78,340.3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887,788.7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394,473.1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20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425,893.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项目	金额	说明
所得税影响额	-1,463,268.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330,007.67	
合计	54,893,219.5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67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51	-0.59	-0.5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董事长董凤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西金、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军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

董事长: 董凤亮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 2021 年 4 月 2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